

近代中國史料叢刊續編第九十八輯  
沈雲龍主編

內自訟齋文選

周凱著

文海出版社

有限公司

印行

內自訟齋文選

周

凱

## 弁言

省立臺北圖書館藏有內自訟齋文集，爲富陽周凱仲禮（一字芸皋）所著，是清道光庚子（道光二〇年、公曆一八四〇年）雕板印行的。全書共計十卷，分裝八冊。書首除有光澤高澍然的序文（道光一五年撰）外，還有著者自纂的年譜、吳德旋仲倫寫的周氏墓誌銘及本書參訂與校刊者姓氏。本書內容，頗爲廣汎，我們祇選其「涉及臺灣部份」整理印行，定名爲內自訟齋文選，同時，我們將全書目錄連同參訂及校刊者姓氏，作爲附錄刊出，以利查考。



## 高序

金史周昂傳有云：文章工於外而拙於內者，可以驚四筵而不可以適獨座，可以取口稱而不可以得首肯。有味哉！其言也。又云：文以意爲主。是昂所謂內者，意而已矣。抑豈知意猶外而非內哉？古今文集，積代而繁。其績學之士，鎔經絡史，出入漢、宋二學，用其強識，通其冥思；高者入無垠，大者拓皇極，精且微者穿溟滓而補罅漏。如是以赴，其意豈讓能於韓、歐諸人哉？然卒不韓、歐諸人若也。卽刻意求肖者，視之似近，去之轉遠。人之讀之，亦止於驚四筵、取口稱而已。蓋意本內也。而書籍得助其英華，才思得供其役使，至無一語不協於道，猶之工制藝者言皆孔孟之言，道亦孔孟之道，而按諸己，其果能爲有乎？毋乃意自意而已自己乎！謂曰外而非內，豈不然乎？然則工於內者，舍養氣奚適哉！夫氣與道離之則兩絀，合之則一源。天積氣而清明，地積氣而博厚，日月積氣而光暉，四時積氣而變化。人之於文也，亦若是焉已矣。始乎六經，迄乎今作者，其間高下、淺深不可里計，然不能離氣以適道，舍四者以善氣則一也。蓋必如是，然後氣與道洽，然後道爲己有，強識與冥思至此而皆窮。夫是以謂內也。

富陽周芸皋先生，道光十年觀察吾閩、備兵泉州之廈門。十三年冬，受事大府，辱訪澍然於邸，論文，遂定交。澍然每讀先生文，未嘗不首肯，而適獨坐也。蓋今作者推

武進張皋文先生。其文體骨昌黎，神明蘆陵，養氣之善者也。其門人傳其業者二人。一仁和陳君扶雅，一先生也。二人者，澗然幸皆得而友之。而扶雅之博厚，先生之清明，皆所服膺，媿未能及焉。其積之既厚，光暉溢於外，變化行於中，則二人所同。所謂舍四者無以善其氣是也。而先生方冲然自下，惟日不足，不忘不助，直養無害。觀其意念，不蘄至韓、歐以上泝六經不止。澗然其何以測之哉！屬來廈門，先生出內自訟齋文集索序，爲言之如此。至先生行已居官，力追古人，他日山居，當更撰述。玆不具。

十五年四月，光澤高澗然拜撰。

## 芸皋先生自纂年譜

乾隆四十四年，己亥。九月十六日卯時生。

四十五年，庚子。

四十六年，辛丑。

四十七年，壬寅。十一月二十二日寅時，四弟悌生。

四十八年，癸卯。

四十九年，甲辰。年六歲，從叔父雲川先生讀。

五十年，乙巳。

五十一年，丙午。

五十二年，丁未。

五十三年，戊申。年十歲，從表姊婿王默齋先生會圖讀。

五十四年，己酉。

五十五年，庚戌。

五十六年，辛亥。

五十七年，壬子。

五十八年，癸丑。年十五歲，從季階平夫子名泰亨讀，學爲制藝小詩。

五十九年，甲寅。年十六，與從弟恆入泮，學使者李雲門先生潢所取。

六十年，乙卯。年十七，憚子居夫子敬宰富陽，教讀註疏。

嘉慶元年，丙辰。年十八，從董馭山夫子菴讀。時，張臬文師惠言編修丁艱。

二年，丁巳。年十九，從高說巖師傅古讀。時，憚子居夫子調任江山，楊振齋夫子

樂宰是邑。董相國師歸葬邳太夫人。十月，娶淑人羅氏。

三年，戊午。年二十，生子坤，殤。

四年，己未。年二十一，從杭城朱豈凡夫子杰習舉業。

五年，庚申。年二十二，鄉試薦而不售，房師爲卜公桐高。生子域，三歲殤。

六年，辛酉。年二十三，館於丁興忠巷丁氏。鄉試薦，師定公培。

七年，壬戌。年二十四，館於運司公廡吳宅。

八年，癸亥。年二十五，食餼。學使文遠臬師。

九年，甲子。年二十六，生子垆。

十年，乙丑。年二十七，辭吳氏館，與從弟恆及徐地山昆弟讀書於梵天寺。又與彥

甫讀書於覺海山房。十月二十八日子時，長女生。

十一年，丙寅。年二十八，課姪於家。五月初三日巳時，長兄怡齋歿。九月二十三



日，子垆殤。

十二年，丁卯。年二十九，與韓立齋入山爲長兄覓葬地於下馬塘，訟焉。九月初二日戌時，生次女。

十三年，戊辰。年三十，六月患痢，瀕死。卿試中四十三名，座師爲周蓮塘夫子兆、李竹醉夫子振鸞、房師易涪岡夫子鳳庭。十二月，偕陳扶雅計偕北上。

十四年，己巳。年三十一，寓董相國師第。會試落第。五月，與扶雅出都。臆月葬祖姑梁氏七棺於三台山之麓。正月二十八日，季女生。

十五年，庚午。年三十二。十月，謁楊振齋於海寧。時擢柳州太守，因携以入都。十二月，抵京，仍寓董相國第。

十六年，辛未。年三十三。闈後移寓溝沿上陳晴巖夫子傳經寓所。中朱壬林榜二百三十六名，改名凱，卅年三十歲。會試總裁：文華殿大學士、軍機大臣董蔗林夫子誥、癸未傳臚、富陽人。戶部尙書、翰林院曹儷笙夫子振鏞、安徽歙縣人，辛丑進士。兵部侍郎胡西庚夫子長齡、江蘇通州人，己酉狀元。內閣學士文遠臬夫子寧、滿州正藍旗人，甲辰進士、道光元年改名榦。第一房翰林院編修佟鏡堂夫子景文、漢軍鑲黃旗人，辛酉進士。知貢舉。內閣學士、榮夫子麟，滿州正藍旗人。內閣學士吳雲樵夫子芳培，安徽涇縣人，甲辰進士。四月二十一日，保和殿殿試二甲七十名進士。欽派讀卷大臣：協

辦大學士、兵部尚書劉權之雲房夫子，湖南長沙縣人，庚辰。吏部尚書、瑚圖禮笏菴夫子，滿州正白旗人，丁未。吏部尚書鄒炳泰曉屏夫子，江蘇無錫人，壬辰。禮部尚書王懿脩春圃夫子，安徽青陽人，丙戌。兵部侍郎萬承風和圃夫子，江西義寧州人，辛丑。吏部侍郎秀寧楚翹夫子，滿州正藍旗人，辛酉。工部侍郎陳希曾雪香夫子，江西新城人，癸丑探花。內閣學士江廷珍瑟菴夫子，江蘇山陽人，己丑狀元。四月二十七日，保和殿朝考一等第十名。欽派讀卷大臣：二阿哥。三阿哥。協辦大學士劉權元。吏部尚書瑚圖禮。刑部尚書金光梯蘭畦夫子，安徽英山人，庚子。戶部右侍郎、掌院學士桂芳香東夫子，滿州鑲藍旗人，己未。刑部右侍郎宋鎔悅研夫子，江蘇長州人，壬辰。兵部左侍郎萬承風。內閣學士汪廷珍。內閣學士吳芳培。五月初二日引見，改翰林院庶吉士。翰林院大教習汪瑟菴夫子、秀楚翹夫子。小教習編修汪雨原夫子濶之，浙江錢塘人，辛酉。小教習編修董小槎夫子佳敷，安徽婺源人，乙丑。大教習凱戡卿夫子音布，滿州鑲藍旗人，辛酉。九月請假回籍，與同年朱小雲壬林、趙雪門鉞、倪又鋤同書偕行，十月抵里。

十七年，壬申。年三十四。謁易潛岡師於德清縣署，與扶雅謁文遠臬師於江陰學署，復游乍浦，遇廖邵菴雲錦而歸，娶側室閔氏。

十八年，癸酉。年三十五。主剡山講席，游煉縣。冬，與陳午橋前輩入都，寓鶴兒

衡衡未小雲同年寓所。是年正月初九日，葬長兄於下馬塘。

十九年，甲戌。年三十六。正月，移寓玉極菴，與午橋同寓。三月□□日散館於□  
□乾清宮，□月□日引見圓明園，授編修。四月，移寓董相國師第。

二十年，乙亥。年三十七。冊三十四。十月三十日，先君子讓谿公在籍病故。十一月十六日，在京聞訃，匍匐歸里。

二十一年，丙子。年三十八。冊年三十五。正月初五日，到籍。時，母太夫人患乳症，就醫於杭。余時患腰疽。秋，皆癒。至漂陽訪趙雋門同年，游上海。

二十二年，丁丑。年三十九。冊年三十六。昌都轉聘閱試卷，重游上海，復游諸暨、餘姚，爲元公建祠於清波門之湖濱。十二月十六日子時，葬先君於下馬塘。

二十三年，戊寅。年四十。冊年三十七。二月十六日，服闋。廣蘆使泰延閱書院卷，札都轉隆阿聘閱試卷。六月十六日，到京供職。時，有春雨聯吟詩。補國史館纂修。十月，董相國師薨，諡文恭。

二十四年，己卯。年四十一。冊年三十八。六月，移寓李公橋大翔鳳衡衡。姬人王氏至都。八月，充順天鄉試同考官，得士張酌等十九人。

二十五年，庚辰。年四十二。冊年三十九。移寓賈家衡衡。冬，移寓粉坊琉璃街。正月，納姬徐氏。

道光元年，辛巳。年四十三。冊年四十。六月，署國史館提調。九月，充恩科順天鄉試同考官，得士福靈阿等二十人。

二年，壬午。年四十四。冊年四十一。二月，以編修奉特旨召見乾清宮。是月，京察經筵院學士曹儼笙那繹堂師保列一等，初七日引見，奉旨交軍機處記名，以道府用。四月二十九日，以保列京察，復蒙召見於乾清宮。六月二十七日，奉旨補授湖北武昌府，調補遺缺。二十八日，請訓乾清宮。七月十六日，聞四弟悌在籍於六月十七日故，呈請回籍修墓。二十一日，在部科領照，程限三十八日，給假三十日。二十六日赴通州，由水路啓程。九月二十日到籍。是日，奉旨襄陽府知府員缺，着卽以周凱補授。十一月初一日，在籍奉母楊太恭人赴楚。時七十有五歲。

三年，癸未。年四十五。冊年四十二。正月十六日，抵湖北省。二月十三日辰時，接印襄陽府任事。七月二十五日丑時，子襄才生。十月，重建校士館，勸民種桑。

四年，甲申。年四十六。冊年四十三。冬十一月，制軍李鹿坪夫子列入薦章曰：周凱才具明敏，辦事振作，志期遠大，束身仍自慎持。同保者湖北荆宜施道興科、武昌府周廷、授隨州知州寶欲峻、湖南長沙府薩迎阿、永綏同知蔣紹宗、靖州知州羊拱辰、知縣漢陽耿麟、江陵黃綏誥、天門吳觀樂、江夏石照、東安托渾布、通道趙瑜、辰谿王景章。

五年，乙酉。年四十七。冊年四十四。以襄陽民情獷悍，勸設義學十八處，以教童蒙。濬復高陽池，以廣水利。脩平城內道路及抵南陽大道。年終，李制軍鴻賓考語：襄陽府周凱明敏有爲，盡心教養，官聲亦好。

六年，丙戌。年四十八。冊年四十五。元旦，由郡赴省，送李制軍入覲。制軍將辦理義學面奏。五月，具摺以襄郡城垣坍塌，勸民次第捐修。制軍嘉之。時，將移節兩廣，瀕行，爲專摺具奏。六月十九日，奉上諭：江西督糧道員缺，着周凱補授。欽此。十九、二十日，奉上諭：周凱着調補漢黃德道。所遣江西糧道員缺，着劉重麟對調。欽此。八月初二日，卸襄陽府事，印交署守繼春帆司馬德，以捐脩城工事未竣，留襄督辦，將東北二面完工。九月十三日移交。二十八日開舟。十月十六日，在郡接黃德道印。三十日，到黃州署。十二日，十九日集詩人祀東坡先生於赤壁。著有襄陽必告錄。

七年，丁亥。年四十九。冊年四十六。正月，奉檄簽漕至九江，挈王香雪明經乃斌同行。詩有春舟集。四月，奉檄至京山縣王家勘隄，凡四至。著有勘隄紀程及疏濬漢水內外二河故道議。六月十九日，爲太恭人八十壽辰，四方紳士，以詩爲祝者四千餘首。襄陽士民麇至。太恭人甚歡。八月，聞有星使來楚勘隄。時，太恭人感暑疾。余欲陳情乞養。太恭人曰：民方在飢溺中，豈汝家食！不允。大吏飛檄相催促，復至京山。十月初九日，回黃州。二十二日，太恭人棄養。

八年，戊子。年五十。冊年四十七。正月十二日，扶輓登舟，路費不支，士子走送百餘里，歛金爲賻，始得成行。二月初七日，抵杭州，遵例穿城。十五日，至富陽，停紼北城別墅。冬十二月，至姑蘇，假金覓葬。

九年，己丑。年五十一。冊年四十八。二月，陳香榘刺史培邀至姑蘇。二月，與徐問蘧、王香雪遊穹窿。四月初八日，葬太恭人於新城之令箭山。移寓高氏懷荆堂。十一月二十四日，送孀母方太孺人之四明三弟恆府學署。觀阿育王廟舍利。

十年，庚寅。年五十二。冊年四十九。正月二十二日，服闋。二月初八日，啓程北上，繞道萃縣，訪鄒鈇樵志春；至邢臺，訪高辛才、應元二人。天津，謁李竹醉師。四月二十二日，抵都，寓鐵廠李子喬婿宅。六月十九日，奉旨授福建興泉永道。次日，請訓。七月初九日，領憑。二十三日，出都，由通州乘舟南下，攜次女同行。復至天津。九月十五日，回籍。十月初一日，自富陽赴閩。二十六日，抵省。十一月初五日，赴任。十二日，至廈門。十四日，接印。十二月初七日，兒玉才完婚。

十一年，辛卯。年五十三。冊年五十。仲春，爲海風所吹，臥病月餘。四月初，至泉州，鞠謝訓導家盜案，返繪「武當紀遊」二十四圖以自怡。

十二年，壬辰。年五十四。冊年五十一。正月，赴省。初七日，至漁溪，奉檄赴澎湖撫卹風災。二月十八日，抵澎湖。三月十二日，回廈門，著有「澎海紀行詩」二卷。

夏，漳泉荒，發義倉以賑。江浙亦大荒。閏九月，臺灣嘉義縣匪徒陳汴、黃番婆等戕府縣官吏作亂。十月初八日，報至。時方輯夏、金二島志，羽書旁午，遂廢。十一月三十日，馬提軍平之。十二月初十日，捷音至。臬司鳳丹崖來駐廈門，制府程亦駐節焉。

十三年，癸巳。年五十五。卅年五十二。正月，接林少穆中丞書，鈔錄各省保舉名單，知去秋閏九月魏中丞麗泉先生列入剡章，同保者臺灣道平慶、福州府戴嘉穀、海防廳黃宅中。夏，海中盜賊竊發。時，臺灣餘孽未靖，制軍程公祖洛與欽差將軍湖公松額，搜捕辦理善後事宜。海賊日有洶洶之勢。密稟制府，許便宜行事。五月，會同金門總兵寶鎮軍振彪、水師中營楊恭將俊傑、同安營恭將雙喜，統帶水陸兵丁，搜捕沿海潘塗杏、林柏頭諸賊。焚其巢穴，獲賊多名。海洋稍靖。六月，奉程制軍調署臺灣道事。七月七日，任事。十月二十日，卸事。在任百有餘日，搜獲餘匪，斬梟凌遲者八十餘人。中間小亂三，俱即撲滅。十月初，錢價一日頓長三倍。四遠居民，紛紛搬移入城。謠言蜂起，不知所自。十九日，獲賊探林振，交沈同如汝瀚研審於內署，一面張筵，鎮、府、廳、縣皆集。夜半，得供，知城中已暗藏數百人，約於二十二日舉事。賊於衣領袖口繒線分五色，各以其色爲緣飾。連夜閉城大索，得賊五十餘人。張鎮軍琴，次早帶兵撲噍吧咩年賊巢，獲首犯許懋成，事平。因台道劉次白七兄鴻翱初到，爲留一月。此案辦畢，乃西渡，復阻風於鹿仔港之番仔窠。時，妾文氏子壤從。十二月初一日抵廈門，初

四日任興泉永道事，卽赴省面陳事宜，年終乃返。上臺地應行興革事宜十條。

十四年，甲午。年五十六。卅年五十三。五月，奉檄會同寶鎮軍搜捕晉江之蓮球、塔窟、白崎諸賊巢，行至南安大盈驛，聞朴兜鄉呂姓恃其族大，多爲賊盜，時劫安海地方多案，卽稟明大府，會寶鎮軍、馬提軍水陸之兵，親往圍之，焚其巢穴，搜獲巨盜呂石等八十餘名。審定後，稟請解回本地正法者七名。安海之民悅之，爲建生祠焉。是時，并誘獲大訟概李惠元一名。復至蓮球諸鄉，焚其巢，渡海至大墜山之曾營鄉，並搜獲通夷販賣鴉片土之奸匪多名。年終制軍考語：有「通權達變、體用兼優、實爲海疆不可少之員」之譽。

十五年，乙未。年五十七。卅年五十四。以廈鎮義倉存穀無多，向有義倉田在湖蓮保之林後鄉，憑臨海岸，藉石隄爲固，向爲潮汐所齧，隄崩，附近大姓又竊石去，薛姓不能爭，遂貧。義倉租亦無入。去冬，有薛豹率其族人願獻田義倉，請築隄，遂親往履勘，估計償薛姓田值，築石隄土二道。正月興工，六月石隄成。閏六月，土隄成。分畝丈量，計戶授佃，共得田六百三十餘畝，入租穀八百二十餘石，錢一百五十餘千，計用工費八千餘兩。又於林後鄉築租館，親定章程焉。廈島之玉屏書院，久圯，爲新之。倡各捐各脩法。士紳踴躍。三月而成。稟請大憲，延光澤高雨農舍人澍然主講，皆撰有碑記。是歲，錢塘項芝生廷綬爲同安令，力除械鬪積弊，頗相得。九月，爲瀆口之行以助



之。十二月二十五日，淑人羅氏卒於署，蒙督撫大計卓異列一等。練達精明，勇於任事，敢作敢爲。著「治漳泉械鬪議」。

十六年，丙申。年五十八。歲冊年五十五。時，余方於公餘之暇，治古文。雨農五月始至，攜其夫人及弟子高炳坤偕來。於是島上弟子，能古文者，呂孝廉世宜、西村莊中正誠甫、林焜熿巽夫、林鶴騰薦秋及好學之士，皆居於書院。游讌皆有所作，爲諸生評削制藝，絕去時徑，俾人眞理，一時稱極盛焉。而余之古文，亦深受切磋。蓋雨農博學高尚，富著作，傳朱梅崖先生之學者也。八月三日，遣長子挺歸葬羅淑人之喪於富陽，扶柩至半途而病，以次子壤易之。擇於十月十四日安葬於大塘塢，經營初畢，奉署制府魏公元娘之檄，調署臺灣道，以便劉次白速赴陝西臬司之任。時，程制軍丁父憂，病未歸也。八月二十日，卸興泉永道事。二十六日，東渡。雨農亦辭歸，相對泫然。弟子皆泣下，深歎古文之學不行也。幕友侯西台文英，從事六年，亦辭歸，屬余畫。弟子黃荆山璞，繪漁溪題壁，橋園寄興，榕林秋眺，快園詩餞，澎島賑災，雲頂奇觀，官閣脩書，廈門籌警，蠻鄉捕盜，臺海揚帆，義田築埭，玉屏口譙，爲閩南紀勝十二圖見貽，皆紀余事也。偕行者，錢古坤莖、丁臬仙鶴年、黃荆山璞、姚芬圃、華晴閣、張晴江、妾王氏、子挺夫婦、姪孫大文、甥王子和。九月初一日抵臺。初三日任事。九月初四日進署，值臺、鳳、嘉三邑夏秋缺雨，米價翔貴，匪徒造謠搶奪。十月初，鳳山獲王新來等

多犯，稍平。十月十八日，嘉義匪徒沈知等焚搶下加冬糧館，戕殺汎弁兵丁，遂豎旗謀逆，與鎮軍達洪阿剿平之。響應之賊，北路有埔林之陳燕、南路有崗山之吳幅，各糾衆起事，亦同時撲滅，獲犯斬梟凌遲二百八十餘犯。十二月初二日奏結。十九日奉上諭：魏元烺奏揀調要缺道員一摺，福建臺灣道准其以周凱調補，所遺興泉永道員缺着周日炳補授，欽此。當卽具摺謝恩。

# 皇清誥授通議大夫、加按察使銜、福建臺灣道周公

## 墓誌銘

吳德旋仲倫

公姓周氏，諱凱，字仲禮，一字芸皋，浙江富陽縣人。祖諱豐，考諱濂，祖妣李氏，妣楊氏，兩世皆以公貴，封贈如其官。公生有異稟，善屬文，膽識略。

嘉慶十六年辛未成進士，改庶吉士，散館，授編修。

二十年乙亥，丁外艱。

二十二年戊寅，服闋，供職翰林。

道光二年壬午，以京察授湖北襄陽府知府。

六年丙戌，遷江西督糧道，未上事，遷湖北漢黃德道。

七年丁亥，丁內艱。

十年庚寅，服闋，授福建興泉永道。

十三年癸巳，權臺灣道。

十六年丙申，遷臺灣道。

十七年丁酉，七月三十日，以疾卒於官。年五十有九。公自編修，出守襄陽，及爲

監司於閩中，所至皆以爲民興革利病爲務。初，襄陽婦女不知蠶事，公據載籍，證爲禹貢荊州域，地故宜桑，爲勸種桑說。既皆信而從矣，又爲種桑十二詠篇，皆有序，令士民習誦，廣傳述之。有巨猾某，官莫能治，公出不意禽致之法，民大悅。在黃州有疏濬漢水內外二河故道議，以爲事之行否，非吾所得主，然吾能言其利病以備采焉可也。及爲興泉永道，以漳，泉民俗習械鬪，積弊數百年，然苟能清其原，正其本，以實心徐圖之，未有必不可除之弊也。著治漳泉械鬪議萬餘言。其大綱三。曰清丈量，曰籌費用，曰重教化。重教化之目五，皆鑿鑿可見之施行。非徒剴切陳之而已。

公之奉大府檄權臺灣道也，承嘉義匪徒張丙亂後。時則道光十三年七月。公搜捕餘匪，被脅者宥之。十月初，錢價一日頓長三倍，遠鄉居民紛紛徙入城，訛言四起。十九日，公偵獲賊諜林振於道署密訊，集鎮府廳縣夜宴以待。振盡輸賊情，謂已暗藏數百人城中，約二十二日舉事。於衣領袖口辨綫各分五色爲識。是夜急出大索獲，無所逃匿。明晨，鎮軍張公帥兵撲其巢，獲賊魁許懋成，事平。十一月，歸本職。以臺地應行興革十二條，上之大府焉。

其明年五月，奉檄會同鎮軍寶公，搜捕晉江之蓮埭、塔窟、白崎諸賊巢。時，朴堯鄉呂姓恃其族衆，恣爲盜賊，劫掠安海。安海人苦之。公請於大府，偕提督馬公、鎮軍寶公，以水陸兵圍之，焚其巢，獲巨盜呂石等八十餘人，斬七人，民大悅。請立生祠，

公卻之，既而復奉檄權臺灣道。以十六年九月上事。十月十八日，嘉義匪徒沈知等焚劫下加冬糧館，戕汎弁。公與鎮軍達公剿平之，餘賊謀響應者亦旋就撲滅，卽以其年十二月授臺灣道。明年三月，例出巡。時，賊初平，公歷各廳縣，密事周防，不憚勞勩。

噶瑪蘭地最偏，向爲巡臺者所不到。公必深入其阻，雖染嵐障勿顧也。四月回郡。上大府數千言，詳陳利病，切中肯綮。前所上臺地興革事宜，方將次第請而舉行之，惜公無幾何時而竟盡瘁以卒也。公雖未克大展所蘊，然其已見之施行者，可謂無負厥職，而異乎凡爲郡守、爲監司者之爲矣。

初，公年近弱冠時，陽湖惲君子居宰富陽，甚器公，導之執經武進張君臬文之門。二公皆以文章名世者。公承其指授，已有端緒，後在詞館，與房師三韓佟公鏡堂及同志數輩，講程朱之學，於文未究其業。及守襄陽，始以治事之暇，兼治文。至爲監司閩中，值武進劉君五山、仁和陳君扶雅並在閩，且喜爲文。公時以文商榷。而光澤高君雨農，方以其鄉先輩梅厓朱氏之學，倡導後進。公延至廈門書院，與羣士之茂異者相切磨。學日進。自視儼然若不足也。

嘗因賑飢至澎湖，得蔡茂才廷蘭所上書，識拔之爲延譽，丁酉由拔貢舉於鄉，名大起。然前此荒島中竟未有人知之者。公禮士愛才，本乎天性。前在襄陽、黃州時，所振拔寒素士，養之署中，周其家，俾得專志讀書，成就者且數十人。蓋亦極一時之盛矣。

公詩宗蘇而時出入於白，大都以抒性靈、通諷諭爲主。所著書有曰「廈門志」，曰「金門志」，留閩未刊；曰「內自訟齋詩鈔」，並刊行世。餘事尤精畫理，宗師造化，自成一家。故其所作諸畫，人傳最工。曰：此亦性情之所寓也。於此可見公之寄興清遠，非夫北俗之人所得窺其涯際矣。配羅淑人，先公二年卒。子二，曰挺，曰壤。女三，壻朱元燮，李宗楷，朱葆禾。公卒之明年，十八年戊戌五月，其孤挺，壤奉喪歸。十九年己亥七月，葬新城大塘塢，以公自讓年譜屬志公墓。公於德旋固嘗有知己之言者，不可不文辭。乃爲銘曰：

逢掖論治，周官作航。公執其要，爲杠爲梁。經世之業，曰惟耕桑。歷試險劇，艱哉擊剖。陳義慷慨，孰置可否？斧柯不存，豈云袖手？策勳上矣，民有頌聲。志兼立言，匪以殉名。徵事可行，視吾斯銘。

# 內自訟齋文選目錄

快園記(代)·····	(一)
僑園記·····	(二)
例封宜人吳母陳宜人壽言·····	(四)
廈門志序·····	(五)
金門志序·····	(六)
惠安縣志序·····	(七)
澎湖紀略續編序·····	(八)
澎湖紀行詩序·····	(九)
憇亭問俗錄序·····	(一〇)
自怡悅齋詩集序·····	(一一)
虎井再生圖記·····	(一三)
明監國魯王墓考·····	(一五)
閩俗錄序·····	(一七)
抑快軒文集序·····	(一八)

消寒八詠唱和詩刻序	(二〇)
陳雪航徵君墓誌銘	(二一)
林君墓誌銘	(二二)
誥授武顯將軍鎮守浙江溫州等處地方總兵官蒲公墓道碑銘	(二三)
重修玉屏書院碑記	(二六)
再覆雨農書	(二八)
記臺灣張丙之亂	(三一)
明監國魯王墓碑陰	(三三)
涇江書院碑記	(三四)
嘉義王君墓誌銘	(三五)
誥授朝議大夫華亭許君墓誌銘	(三七)
祥龍寶氏宗譜序	(五二)
海南雜著序	(五四)

附錄



一、內自訟齋文集目錄……………(五)

二、內自訟齋文集參訂及校刊者姓氏……………(六)



## 內自訟齋文選

富陽周 凱仲禮

### 快園記(代)

廈門廳署之東，依山爲園，古木陰翳，恠石林立，有洞、有泉、有亭、有臺、有臺，面漳海，聯滄溟，大擔、小擔峙其前，滄波瀨瀚，檣帆萬里，每一登眺，快然於心。因名之曰「快園」。有笑於側者曰：快似非子之所宜言也。廈門咫尺地，據漳泉之交，扼臺澎之要，爲全閩門戶，番舶之所往來，海運之所出入；商賈翔集，則奸宄易生；物產廣至，則稽察匪易；國家特設水師提督官駐紮其地，謂其險也。縱鯨鯢旣殄，波濤永恬，鑒前事於已往，防來者於未然，吾恐官斯土者方且憂勤惕厲之不遑，夫何快之有？

余曰：不然。子之所言者，政也、事也。余之所快者，境也、遇也。易曰：終日乾乾，夕惕若夤。子思子曰：戒慎乎不覩，恐懼乎不聞。吾人處身涉世，無一時不當淬厲其心，況忝居民上乎？然物之至堅者，莫如金，磨之久則陷。至勁者莫如革，引之急則絕。心亦猶然。無以休息之，吾懼其陷且絕也。抑心，虛物也，無所寄焉則易動，休之維何，亦以其所悅者，息之則莫若境與遇矣。方今景運昌隆、寰海鏡清，明良喜起廣於

朝，皋夔稷契宅於外，量才任使，無所不庸。偷余小臣者，亦得廁身其間，以展尺寸之長，此遇於時者之快也。閩自臺陽入版圖，因糧爲食，民以豐足。海濱弛遷界之禁，外夷得通市之樂。雨暘時若，烽火無聞。此得於境者之快也。廈門介漳、泉而無漳、泉紛紜擾攘之習，民氣安恬，訟獄稀少，朝而理焉日可食，夕而理焉夜可寢，又快之獨得於廈門者也。於是以政事之餘閒，選園林之幽勝，舉步卽至，不煩輿從也。奇峯異石，天然位置，不假穿鑿也。樓觀臺榭，前之人所經營也。滄溟在目，烟波無際，風雨晦冥，變幻萬狀。似天之設此境以娛吾心目者。遊焉、息焉，惟意之適。緬維身世，海濶天空，快何如之？夫久渴酌清泉而易歡，久勞者遇平林而思憩。日逐逐於簿書鞅掌中，得暇目少坐，便覺快然，沉園林乎？不然，平泉花木之記，辟疆詩酒之場，其勝概有什伯於此者，吾何快於斯園哉？

金革之喻，當時意有所規，而閱者不悟。越五年讀之，不自知其言之何以悲也。姑存之（自記）。

## 僑園記

玉篇曰：審通作僑，亦作喬，假也、寄也、寓也。六朝有僑置郡縣，非其地而假以

名之也。福建興、泉、永道署在廈島。署左有山，曰「魁星山」，非署地也。道光辛卯之夏，久雨，垣傾，舉步可登，乃與賓從遊焉。山不甚高，而可遠眺。陽臺、洪濟諸山在其東，麒麟、芙蓉、鳳凰、雙龍諸山在其西。南則鴻山、南太武，北則小文圃、天馬、美人。或近在島上，或隔遠水。四圍環拱，蒼翠可挹。面嘉禾海，一碧際空，俯若可飲。山多恠石，可騎、可坐。東南有池，廣畝許，可魚。余甚樂之。戲度其地，以爲園。謂勝島上榕林快園也。擬置亭山頂，曰「觀海亭」。爲軒山平處，曰「向日軒」。傍竹爲榭，曰「幽篁曲榭」。臨池爲堂三間，曰「延青汲白之堂」。山有石，高聳奇醜，俗呼魁星石。以軒對之，曰「對石軒」。又有石稍平，民登此呼窺，題曰「肺石」。而未得園名。問老役：山可買諸？役曰：山，官山也。下有彭、池、陳三姓塋，遂爲三姓山。前官廣西李大人購之，千金不得。余笑曰：山不可得而園，山豈能禁人遊乎？吾之於山寓於目而得之於心者，蓋自有在。初不繫乎亭軒堂榭之設也。夫亭軒堂榭，亦假也。世之爲園亭以自娛者，經營粗就而園已屬他人。況官如傳舍然，假令購是山而設焉，其可樂者在亭軒堂榭乎？抑在山乎？且吾之所樂，并不在是山也。亦視心之所寄何如耳。心有可樂則樂之。偶遊焉，而意中若宜有亭軒堂榭之設，或不宜其設而以意更置之，則山與我更無窮也。假焉，寄焉，過焉而已。是山雖不爲吾有，而意中之園未始不爲吾有也。因名之曰「僑園」，且爲之記，以貽後之人。

蒙莊之旨，大蘇之趣，慧業人往往闖入。然正是虛殼，非自得之、自言之也。且此種不難，語妙而難，體固不難，神寒而難。骨重正坐，無自得以永之耳。是記實抒所得，而行以昌黎之清瀨。習之之清適，介甫之清遒，南豐之清淳。尺幅中道氣吐納，斷非慧業人所能學步。故旨近莊而不誕，趣近蘇而不諧。（高雨農）

### 例封宜人吳母陳宜人壽言

箕疇五福，曰壽、曰富，而必繼之以攸好德者。蓋德鍾於心，發而爲善，以庇其身，以庇其子孫，以庇其鄰里、宗戚、鄉鄰，故能卒保其富與壽。而人且樂爲之頌。易曰：積善之家，必有餘慶。書曰：作善降之百祥。世之能享富與壽者，未有不基於攸好德也。

鸞門吳氏，望族也。吳生廷訓，少年力學，肄業玉屏書院。余所錄士也。壬辰之夏，米價翔貴，余發義倉穀減價濟民，食既，而臺陽米不至，價益昂，糴者日益衆。倉穀將罄。余懼民之乏食也，將勸紳耆商賈之有力者，買米補助之。捐廉銀五百以爲之倡。吳生聞之，歸告其母，願代出金。且曰：事宜急，不可須臾緩也。吁！可謂好善矣。

夫偉然具七尺軀，曰丈夫，曰男子者，重貲財而不知爲善，硜硜然視一錢如性命，意欲以貽其子孫，任鄰里、宗戚、鄉鄰之啼號於其前而不之顧。子孫延其涼德，變本

而加之厲，以致用非所當用，急非所當急，轉詢而屬之不知誰何人之手者，比比然也。況婦人乎？以視吳生之母，何如也？樂善不嗇而又不欲居其名以爲爲善者之的，是非好德鍾於心，而富壽庇其身，以庇其子孫，兼庇其鄰里、宗戚、鄉鄰者乎？適值設悅之辰，故特表而言之，以爲島之人勸，且爲之壽。

爲壽文別開生面。不可作壽言讀。（高雨農）

## 廈門志序

地之有志尙矣。統志而外，有通志、府志、州志、縣志，他如名山大川亦別有志，紀其盛也。廈門宋曰「嘉禾輿」，明曰「中左所」。同安縣十一里之一里。廣袤不及七十里，田畝不及百十頃，區區一島，孤懸海中，有志何也？蓋自臺灣入版圖，我國家聲教所暨，島夷卉服，悉主悉臣。求朝貢而通市者，史不絕書。廈門處泉、漳之交，扼臺、澎之要，爲東南門戶；十閩之保障，海疆之要區也。故武則命水師提督率五營弁兵守之，文則移輿、泉、永道泉防同知駐焉。商賈輻輳，帆檣雲集。四方之民，雜處其間。涵濡沐浴乎聖神之化者，百有餘年。士蒸蒸而蔚起，民蚩蚩以謀生，雖一里也，而規模廓於一邑矣。

凱以道光十年冬，觀察閩南政事，餘閒披覽載籍，二府、一州、一廳、九縣之志，

莫不備具；適重脩通志，奉檄採訪近聞，得薛起鳳鷺江志而讀之，所載皆當日時事，并詩歌，而於政事之要，未暇詳備。殆筆記、雜記之書，未可以云志。因復網羅散軼，搜撫羣言，稽之會典，徵諸案牘，與士子相攷訂，越二年而書成。凡若干卷，名曰廈門志。惜邊地狹隘，文物無多，自宋以上，唐有薛令之、陳希儒二人，餘無概見。惟於本朝掌故，庶幾賅舉，用備後來者之遵率。

夫凱以監司，奉命巡視斯邦，二年於茲矣。自問無所建白，且於二府、一州、廳、縣之志，未遑重脩，顧淺淺於島中之一志，亦足自形其陋也矣。

合下金門志序，並簡彙有幅，大家舉止。（高雨農）

## 金門志序

余既輯廈門志，顧念金門與廈門相唇齒，雖富庶不及而地之險要尤甚。其山則有南太武雄峻高聳，爲賈舶往來之標準。其險則有料羅、塔仔脚爲賈舶所停泊渡臺販洋之所。自於廈門爲外捍，無金門則廈門不守。國朝設總鎮官統二營弁兵鎮之。廣袤且百餘里，隸馬巷廳，以縣丞分治之。明則澎湖屬焉。海疆要區也。其地沙礫產鹽而多風。其民業耕漁。人物則明爲盛。如蔡虛臺、蔡遜菴、許鍾斗、盧牧洲，治績文章卓著，有著述可讀。尤不可以無志。訪之前人，無志之者。然士多土著，非猶廈門之錯處也。所識當



不墜。林生焜熿，金門人也。從余脩廈門志，遂以自任採掇遺籍，搜羅志乘，且徧歷山川，按其形勢、兵制，求之官書遺事，訪之父老，凡二年，得金門志若干卷。其體例悉從廈門志。紅毛、倭寇、鄭氏之亂，悉遭蹂躪，顧未詳廈門志者，不復載。余爲芟輯而成之，亦足備守土者之資取。其書當與廈門志參觀，遂合而名之曰廈金二島志，而付諸梓。林生蓋有志之士哉！

## 惠安縣志序

余備兵福建興、泉、永道，將之任，道經惠安，問惠安令山陰婁君以所治，則舉一邑之民風、土俗、得失、利病以對。心識之。謂明於吏治者也。越三年，以所續縣志乞序於余。余謂縣之有志，猶醫者之有方。不得其方而欲爲良醫，不可得也。惠安於泉郡爲屬邑，於興化爲鄰邑，下界晉江，上界仙遊，其土瘠，其民勞，其俗儉而嗇，東南臨海，民以海爲田，輕生逐利，失利則爲盜。不得其方，未見其能治也。婁君尹茲邑三載，撫字其民而民不爲奸。今又於簿書之餘，與邑之士大夫續補此志。其於惠安之民風、土俗、得失、利病，更詳且悉，且可以貽後之爲治者。是可以觀婁君之志矣。顧史莫難於志，詳或失之泛也，簡或失之略也，私或失之去取不一也。惠安舊志撰自明萬歷閩張少保岳。厥後知縣楊國章、王澤春、吳裕仁，俱有續脩，計書三十六卷。今婁君又於前

志所未備及譌舛者，刊補爲十二卷。余讀其書，而知婁君之志，將以爲之方也。三十年中，近事詳略，去取悉當。又申之以意，以備通志、國史之采擇。夫豈俗吏之所爲哉！余承乏海濱，謂廈門、金門二島閩海要隘，不可無志，年來屬多士網羅舊聞爲之分別部居，提其要領而芟其蕪穢，作廈、金二島志一書。凡島中之民風、土俗、得失、利病，亦頗備具，惜未脫稿，未及郵正。他日婁君過我，當請爲之參訂攷證，其可以爲方未也？

### 澎湖紀略續編序

方志之體，當用史法。政治、禮樂、法度、賢臣、義士、孝子、順孫、節婦之行，莫不賅舉。不僅仿圖經志地理伊古云。然澎湖孤懸大海中，地廣不及一邑。康熙二十三年始入版圖，無志。前通判胡建偉倡爲紀略一書，分十二紀。一事之微，詳載原委。以澎湖初闢，書籍無聞，藉爲士民教也。故不曰志，曰紀略，未可以方志論。

道光十二年春，余奉檄賑澎湖，涉歷島鴻，遍覽形勢，海道險峻，扼臺灣要衝，爲全閩之外捍。國家以副將將兵二千戍之，有以也。攷方輿經綸，澎湖地環衛可二百里，攬三十六巽之勝。海國聞見錄云：澎湖島三十有六，而要在馬宮、西巽、北港之八罩四灣。而尹士俛臺灣志略云：澎湖島巽錯如螺髻，其大而最中者曰大山巽。其羅列於大山

嶼之前者有虎井、金雞六島嶼。其錯落於大山嶼之右者，有金山、月眉等十五嶼。其列衛於大山嶼之左者，有東凶吉十八嶼。總澎湖之嶼四十有九，紀略亦載五十五嶼，舊云三十六島，舉大概言之，猶未盡也。地確瘠，民業漁，藉食於海舶，我朝休養生息二百餘年，人物蕃衍，士知向學。忠孝節義之行，比於中土。其不可無書以志之審矣。

余於撫恤之餘，作爲歌詩，紀所聞。見通判蔣君，以所輯澎湖續編請序。紀胡君後六十餘年事，且補所未載。蔣君名鏞，號樸菴，黃梅人，以知州借補通判，官澎湖十年不遷，年七十餘。兩值歲歉，能以意濟之，使民飢而不怨。治獄不拘成法，隨其俗誘之於道。民愛之若父母，稱爲蔣祖。蔣君悉遣眷屬歸，獨居；事無鉅細，親決；若自甘爲島中之人焉。

嗚呼！蔣君自有所以爲蔣君者。豈以是區區一書自見哉！然是書也，亦足備方志之採擇，因感其意，爲刪訂而序之。

明淨中時壽神采。（高雨農）

## 澎湖紀行詩序

澎湖，大海中一島，處金、厦二島之東，扼全臺之要，廣袤二百里，而岡巒低小，遠望泛泛若鷗鳥浮集波濤間。蓋山在海中，僅露其巔也。隋遣中郎將陳稜略地海上，得

澎湖三十六島，名始見。明爲紅毛所據，後爲鄭氏所竊，我朝康熙二十三年入版圖，遣副將將兵二千戍之。初設巡檢，尋易通判，以理其民。地斥鹵，多風，無大樹木，不產禾稼。惟高粱、薯芋、花生生焉。民習海業魚者十之七。眼眶赤，身腥，資食於臺廈，以牛糞爲炊，曰「牛柴」。時患鹹雨，海濤衝撞所飛灑，或曰巨魚所噴沫也。道光十一年秋，颶風爲災，商舶不通，居民乏食。通判蔣鏞告急。明年春正月，文報始達，大府檄凱就廈門攜帑金、米、薯赴澎湖賑卹。臺灣道府亦先後遣官載薯乾相接濟。遍涉島灣三閱月而蒞事。公餘之暇，得詩百有餘首。澎湖差無故實，就聞見所及，賦之，彙爲一帙，名曰「澎湖紀行」，而其地之風土、民情、山川、形勢、風波、險阻，亦少具什一矣。

簡潔。(高雨農)

### 憩亭問俗錄序

楚南陳君，官於閩有年矣。歷一任，宰一邑，必訪問民風、土俗，究其俗之所由，偷弊之何以去，成「憩亭問俗」一書。一名、一物之細，亦必詳悉記載，反覆推勘，自爲問答，以申明其意，雖未能盡行其說，說亦未必盡當於理，若謂姑存吾說，亦足俾來者知所補救云。噫！陳君之用心良苦矣。

程子曰：一介之士，存心利物，於物必有濟。況知縣、知州乎？而於民之疾苦、痛

癯，絕不相關，其何以爲治？吾見今之爲政者矣。得一官，先問其地之肥瘠，出入之多寡，而於風俗、利病，其後也。及其爲之也，刑名付之刑名之友，錢穀付之錢穀之友，諸事委之家僕，非不坐堂，皇事聽斷，心與民不相親也，事與我不相習也。疑則問其友與僕，而意別有所屬。及其去任也，有以風俗、利病問者，無以對也。卽有能言之者，道其偷而不能明其俗之所以偷，道其弊而不能言其弊之何以去。譬猶醫者治病，能言其病、不能爲之方，於病無濟也。凡民順而道之易，逆而治之難。病之劇也，雖烏頭堇勃亦當用，但審其勢何如耳。陳君知之審矣。是書也，其有令尹子文之意乎？昔余守襄陽，爲必告錄一書，亦陳君意也。

癸巳之歲，陳君以治詔安有惠政，調臺灣署鹿港廳事。適余卸臺澎道篆，將西渡，阻風鹿港，陳君以其書見示，稍爲參訂而序之。

發揮透脫。南豐之文。（高雨農）

### 自怡悅齋詩集序

自怡悅齋吟草若干卷，沈御史聽篁之詩也。道光十二年冬，自京師寓書廈門，屬其友周凱爲之序。且曰：吾與子與蘇未堂，湧金河下三學究耳。齒相若也，性相習也，趣相同也，居則以文藝相切劘，出則以遊息相娛嬉。因頤、顛蹶、抑塞不可言之隱，又惟

吾三人喻之。未幾，而子掇巍科，入詞館，以詩文名。吾復十年，始得與子稱前後輩。又十年，而未堂舉於鄉，其遭遇之遲速又何殊也？

雖然，知吾者莫若子。則知吾詩者，亦莫子若矣。吾詩不足存。今老矣，願得一言以示吾子若孫。凱讀書而悲，復讀詩而喜。曰：有是哉？聽篁之言也。古者勞人、思婦、征人、羈士之詠詠，見於三百篇者，未必有意於詩；而詩之工莫若也。人各有其性情。性情獨至之處，發之爲詩，無不工。故曰：溫柔敦厚詩教也。聽篁少侍尊甫眉峰先生宦游臺灣，涉波濤，歷戎旅，險阻備嘗，而學業不輟。中歲奉父家居，授徒以養，踴躍場屋幾三十年。甘旨之奉，几杖之旁無違色。門以內愉愉如也。鄰里、戚黨、鄉先達得聽篁言以爲歡。孝友之行，內外無間。其性情有獨至者。凱嘗與聽篁、未堂三人飲湖上，時天光陰晦，涼雨驟來，風習習吹人衣，酒酣耳熱，拍案叫嘯。余意不自遏。未堂嘿不言。聽篁曰：君不見夫漁者乎？何其樂也！余意爲之消。

比來京師，年已五十餘。人以其晚達，比之歸愚先生，而聽篁夷然也。知聽篁之所得於中者深矣。有子五人，長君、次君皆舉於鄉。孫博士弟子員。所以傳其家學者有人，不獨詩也。詩冲夷恬淡，與物無際，要旨發於至性。自有其可傳者。謹序之，以質未堂爲何如？且令後之人識吾三人心相許者有在也。

## 虎井再生圖記

虎井再生圖，爲余辛未同年友杰峯陳君作也。君以中書出爲縣令，歷官福建之上杭、沙縣、霞浦，有政聲，以獲盜功，擢知州，調知臺灣縣事。

道光十年冬，由廈門東渡海，得相叙，道契闊，飲酒賦詩而別。十月十一日舟抵澎湖，遭颶風，旋脫，漂至虎井，而舟沈。君以得救免。虎井者，澎湖最險處，如虎阱然。

先是，舟泊澎湖之嵵裏，既下旋，風大作，旋爲礮确石（俗呼老古石）所齧，牙折，舟隨風狂走，曰「拖旋」。遇石必破。旋者，以質重木爲之，用以定舟者也。時，舟主與舵工、水手乘小舟先遁，不顧君。君方僵臥枕上，聞風聲吼號，與波濤聲相擊撞，又聞人聲喧沸，強起視之，舟非故處，呼出海不可得。出海謂舟主也。呼賓從，賓從暈眩不能起。水沒舟過半。虎井漁者習海，素乘危搶撈貨財。君急手取冠示之曰：我臺灣知縣，能救我厚報，勝貨財。中一人解君語，曰：若官也。趣救之。數十人共取舟上所載小舟曰三板，舟釘不可拔，乃納君水櫃中。水櫃容十石許，杉木所製，海水鹹不可飲，廈防同知許君貯甘泉以貽君者。羣舁之，梟瀾洪濤間。尋以二漁舟牽之行。比登岸還視，故舟僅見桅杪矣。栖君於石室。君初起，著一鞵，一足赤。至是，衣帽盡失，寒甚。

風不息，七日不得出。衣漁人衣，食漁人食。澎湖通判蔣君知之，與以歸，求賓從，得生者十人，死十六人，爲拘治出海，而厚酬漁者。醫藥旬餘，送君之臺灣縣任。明年春二月，余奉檄賑澎湖，亦泊薛裏。土人爲言之如是。

秋九月，建丙倡亂嘉義，戕守令，總兵被困，內地援兵猝不得至。君募壯勇，與臺灣道嬰守府城。撫難民，斬逆黨，籌備軍需，與事相終始。大吏以聞，賞戴花翎，以同知陞用。

又明年七月，余署臺澎道事，與君復相叙。方搜治餘孽，未暇銜杯酒。十月，君來言曰：某日爲某再生之辰，願枉顧。余曰：諾。當賦詩爲壽。臺灣之民戶，皆焚香、燃燭、建燈爲綵棚；街衢巷曲，演劇累月。問之曰：爲陳使君壽也。縣署自廊以下，詩歌張挂無隙處。箝鞫鞠臈，奉觴稱壽者恆滿。余乃歎君之感人心者深也。南山之詩曰：樂只君子，民之父母。民之壽君，不啻壽其父母矣。易曰：自天佑之，吉无不利。天方任君，以禦臺灣之難，活臺灣之民，豈馮夷海若所能爲之厄哉？抑天姑試君以風波險阻以瞻君之膽識，而丁君以大任耶？魯頌曰：眉壽無有害。竊爲君頌矣。是日也，聽君談往事，座客盡醉。余旣賦詩一章，歸復爲圖，并記其事以贈之。

頭緒繁碎，而風神彌恬逸，左史之遺也。（高雨農）



## 明監國魯王墓考

世傳明監國魯王薨於金門，葬後埔，墓久湮失。道光壬辰春，林生樹梅訪得之城東鼓岡湖之西。墓前合灰土爲曲屏，不封樹，土人稱王墓，不知何王墓也。下一墓，形製相似，相傳瘞王從者。歲久，爲耕犁所侵。林生急白凱，檄金門縣丞清界址，加封植，禁樵蘇，樹碑以表之，期於勿替。

顧按外史諸家所載王薨葬年月互異，辨之者亦異。茲就凱所見諸書爲之攷證。據阮文錫夕陽寮集謂：王薨於金門，歲在庚子。無名氏臺灣外史亦云：王以庚子十一月殂於金門。鄭成功令兵部侍郎王忠孝禮葬於後埔。江日昇東旭海濱紀略及鷺島遺衲夢菴海上見聞錄所載並同。全祖望鮑埼亭集，據沈光文斯菴集挽王詩序，則謂王薨於壬寅冬十一月，在成功卒後。且謂：王同成功入東寧，故卽葬焉。引張煌言蒼水集與盧牧洲書，以成功旣卒，海上諸臣議復奉王監國，及祭王文有十九年旌節之語，由乙酉監國，數至癸卯，適合以爲證。鄧傳安蠡測彙鈔辨之謂：謝山憤、楊陸榮輩野史，訛傳成功沈王於海一語爲之昭雪，而并易其年月薨葬之地以釋羣疑。其說當存疑，而引外史諸書，主阮夕陽說爲庚子。且言王實未嘗至東寧。沈斯菴居臺灣，在鄭氏之先，何由與王唱和？臺灣太湖之魯王墓，疑爲王世子極皇葬處。諸臣尊宗室亦稱魯王。并疑議復奉監國之魯王

，亦爲王世子。其說雖近臆創，而辨王之未至東寧爲較確。然則墓何由在東寧？又鮑琦亭集之訛也。凱又按林霍子漢續閩書載：王素有哮喘疾，壬寅十一月十三日，中痰薨，生萬歷戊午五月十五日，年四十有五，葬於金門王所嘗游地。林生樹梅又搜得盧若騰牧洲島噫集，有辛丑仲夏壽魯王詩，壬寅仲夏作泰山高壽魯王詩。按林子漢，同安攬里人，學詩於牧洲，年稍少，與紀許國、阮夕陽遞跡鷺島稱遺民，必及聞見之。牧洲，金門人，從王於島上。其詩與續閩書誕日符合，豈有王薨而猶爲之壽者？則壬寅又若可據。

凱要而斷之：成功之攻臺灣也，以辛丑三月；克以十二月。其卒也，以壬寅五月。當渡臺攻取時，勝負未可知，斷無挾王同行之理。則鄧說爲是。遜荒諸遺老，與寧靖王及諸王子之渡臺也，皆在鄭經襲位、二島將破之時。當在癸卯、甲辰。牧洲之作壽王詩，猶在金門也。又紀許國石青集亦有壽王詩，不載年月。而續閩書并詳記王薨之日。則似當以壬寅爲是。蓋當日諸臣流離瑣尾，道途梗塞，傳聞異詞，故所載亦異詞。而墓在金門後埔，則無疑焉。今墓前有鼓岡湖，廣四十餘丈，湖南多石，鑄王手書「漢影雲根」四字，並鑄從亡諸公題咏。其爲王嘗游處，又似可信。甲辰以後，二島糜爛，或碑碣無存。惜不得沈斯菴集而讀之。其云：墓前有大湖，謂鼓岡湖耶？抑謂臺灣之大湖？卽今鯽魚潭耶？凱嘗游其處，魯王墓亦無攷焉。嗚呼！王以明室宗支，問關顛沛，漂泊海上數十餘年，惟僞鄭是依，而又不以禮待，致受沈海之誣，卒至埋骨荒島，榛莽爲墟，春

霜秋露，麥飯無聞，亦可憫已。我國朝加惠前代，自陵寢及名臣、賢儒墳墓，俱有禁令。於明史不諱唐、桂諸王事。靖節諸臣，皆寶之諡典。聖德皇仁，超越千古。若魯王墓，固守土者宜恪遵禁令，急爲防護者也。而斯邦人士，展念陳迹，宜何如之感慕、歎息、保守之，期勿再失乎？因爲攷以實之。

古文作致，不難於精確，難於一涉筆卽落致據家力求擺脫，而爲體所拘也。然以氣潔神暇，行之重濁際而輕滂上載，又不期脫而自脫矣。是致得之。（高雨農）

## 閩俗錄序

閩省十府、二州、六十二縣，稱省以北爲上四府，省以南爲下四府，上府之民獯，下府之民頑。而漳、泉尤稱難治。余官於閩三載矣，駐節漳、泉之交。其民風，吏治，實有耳不忍聞、目不忍見者。始，未嘗不拍案狂叫，以爲積重難返，至於此極也！漳、泉之民固已；官斯土者，非生於漳泉也。世居禮義之鄉，少親父師之訓，讀聖賢書，由科第中來，豈無乃心民事、思爲移風易俗補偏救弊者乎？而何以比比然前後若合一轍也？又未嘗不爲之遑然思、廢然嘆。旣而思之，知其有由然也。官不自給故也。夫官不自給，則不足以養其身與心，而奚暇及於民。邑之小者無論已，其大者計所入皆不敷所出。捕一盜、獲一犯，非兵不行，非導不得。兵有兵費，導有導費，而又有驛傳供張之煩。

，勢不得不取民以自益。民知官之將朘己也，與官爲難，而官益困，民益困。其自愛者或引去，或求速去，否則，劾去，餘則如掉汗泥中，轉輾不能去，與不知去，甚至罔顧官箴，罔念子孫，求善其不去。嗚呼！亦可悲矣。然則，果不足以爲治乎？抑力有未逮也！夫亦自盡其心焉而已。

黔南李君治漳浦有政聲，大府知其廉，調任臺灣。將東渡，侯風廈門，以所著閩俗錄見示。凡民之情僞、習尚、利弊，無不周悉，且思有以補救、移易之。勤勤懇懇，惟民是求。若恐於心有一不當，而陰貽子孫憂。嗚呼！閩豈不欲得好官也耶？官斯土者，豈盡喪其本來者耶？何自盡其心者，槩未之聞耶？吾與李君喟然也，夫官而使民爲盜，則宜罪官；爲官而使官有盜心，又誰之責歟？是所望於大君子者矣。讀竟，夜不能寐，遂書之爲序。

摭旨深厚，近曾。儲氣清遠，近王。（高雨農）

## 抑快軒文集序

凱自知爲古文，卽求知天下之能爲古文者。比入閩，知光澤高雨農，建寧張怡亭二君，傳朱梅崖先生之學，求其文未得見也。明年，仁和陳扶雅來閩脩通志，與高君雨農共事甚相得，屢述君之文行、學問，並寄君之近作以相示。於是，始見君文。歎曰：此

古文正宗也。會明年，武進劉五山來廈門，好君文，兼不鄙凱文，爲選削文數十首，因扶雅就質焉。君評隲而歸之。適凱調任海外，五山錄其副以寄，得之喜甚。冬，受事大府，見君於省邸，遂定交。是年，五山去；明年，扶雅去；而怡亭已前卒矣。但得其遺文讀之，念可與論文者，惟君。而君郵其文百首以問。凱意若有同焉者。

今年春，通志事畢，千里訪凱於廈門，盡攜其所著，曰「抑快軒文集」若干卷，命論次之，屬爲序；而序鄭之詩古文集及二島志。居二十日而別。計二十日中，相叙之歡，與別後之思，有不可以言喻者。凱託之詩，君寄之賦。又恨不得與扶雅、五山、怡亭共之也。凱方有公事，留文卒讀逾時。君書來促，曰：「某數十年甘苦不能語人者，惟執事知之，能言之。嗚呼！凱烏足以知君之文？顧文之甘苦，或能言之。君之學，基於倫常身心之地，通於天地民物之大。經以六經四子之言，以直其氣。緯以諸子百家之說，以疏其流。然後浴乎左、史以取其潔。入乎韓、李以求醇，游乎歐、曾以裕度。其光熊然，其色穆然。而其氣夷然。適然見之，無非道之所發見也。淵然接之，無非理之所充積也。無一言、一行讀者不當體諸身，無一事、一語不可以風世。人第見其淡，而淡之中至味永焉。人第見其淺，而淺之中至理實焉。由真氣存其中而養之者素也。世之緣經術爲淹博，飾詞華爲脩潔，矜馳騁爲才辯者，視之蔑如矣。故曰：君之文古，文正宗也。然此豈凱一人之私言也哉？集扶雅、五山相與共論，并起怡亭而問之，有不以凱爲知

言耶？怡亭不可得而問矣，扶雅、五山又遠在數千里外，謹書之爲序，而還以質之君。

真氣瀰滿，清氣冲爽，如水銀瀉地，流注無方。此人間至寶。澍然得之，爲世珍也。雖篇中獎借非所敢任，而甘苦之言不啻置赤身於人腹中；卽澍然自言焉，未能如此之親切者！故曰：先生自道也。（高雨農）

## 消寒八詠唱和詩刻序

道光乙未之夏，張辛田大使以事來廈門，出所刊消寒八詠唱和詩見示，蓋吾浙陳勾山先生作，其曾孫聯峯司馬和之，閩中士大夫能詩者皆和焉。辛田與繆克齋大令彙而刊之也。余思先生吾鄉名宿也，以古文爲時文，自成一言者。卒讀之，感先生寄託遙深，因亦和焉。辛田不以爲非，附刊之而乞爲序。余何以言哉！

按先生雍正庚戌進士，出爲閩中縣令，大吏重其文，延主鰲峯書院講席，與脩福建通志。試政未滿，以博學鴻詞徵大吏先試之，居第一，入都考授內閣中書。乾隆丙辰，召試授翰林院檢討，入直上書房，官至太僕寺卿。自序此詩作於丁卯至後九日。按丁卯爲乾隆十二年，當先生入直時，計去閩已十餘年，不意七十餘年後閩中猶思先生而和其詩也。先生序引馬文淵言曰：凡人爲貴，當使可賤。如卿等欲不可復賤，非閱世深者不知其詞之危。消寒，雅集也，何先生作斯語？蓋所以自勉與勉人者深矣。題分貧女、故

姬、遷客、廢將、病僧、癯仙、酒徒、老僕爲八詠。又曰：大園之內，何所不有，如其似之，可以興矣。否則，宜風達情，亦可以觀矣。於此，可以見作詩之意。書曰：詩言志。孟子曰：士何事尙志。詩未有不本於志而發於性情者。所志正，性情亦正。與夫學問之所造、涵養之所蓄，窮而不怨、達而能下，皆於詩中見之。實於志中儲之也。雖工力有淺深，而所志無不可以自見。若夫儷詞比事，摘藻揚葩，亦詩體所不禁，而牽率摯綴，中無真實，恐非先生所許也。謹書以質之辛田，並質閩中同吟諸子。但不知先生有知，又以余言爲何如也。館後學富陽周凱序。

靜氣宜人，其壑淵淵。由南豐入，由震川出也。（高雨農）

### 陳雪航徵君墓誌銘

君姓陳氏，諱榮瑞，字輯五，自號雪航。世爲同安嘉禾人，父廷振，入廈門志孝行傳。兄弟五人，君仲也。性淵粹，孝友襲其家風。丁父憂，盡哀、盡禮。少習詩書，通經術，工小楷墨竹。弱冠，籍邑庠。越歲，食餼。尋遵例捐訓導，兩署龍溪校官，振刷士習。道光元年，舉孝廉方正，引見以知縣用。念母老，不就，歸次，山東巡撫武隆阿羅致幕中。北征，欲與偕。君以母，固辭。陳光求鎮崇明，與君有舊，欲留君，亦固辭，迺歸。承歡菽水，日以畫竹自娛。十二年正月二日卒，年五十有二。其友呂世宜曰：

以雲航之才與識，爲縣令與民親，假尺寸之枋，如司鐸龍溪時，必有所展布於時，無疑也。顧以母故，不肯以彼易此，其至性有過人者。先母而逝，未遂厥養，哀哉。君娶楊氏，側室蔡氏。子三，簪甲、恆甲、鶴羣。女二。以是年某月某日葬於東邊山大悲山之左，乃爲之銘曰：

君之才敏以達，君之識超以脫，君之畫清以逸。簪紱之榮，不敵其羞膳之絜。天不假年，曷其有極！

止就一辭官、兩辭聘點清，如畫家鈎勒，全身畢現，末綴呂君世宜語，無限感慨，味之無極，志銘高品，兼有曾、王。（高雨農）

## 林君墓誌銘

林君諱長清，字滋卿，自號植齋。世居海澄黃亭鄉。系出隋開皇時泉州刺史孝寶，有子九人。隋、唐間並爲刺史，時稱九牧。比盛萬石君焉。三十一傳至拔萃，遷廈島。拔萃再傳曰正華，是爲君祖。正華子諱梅峯，君生父也。生子三，君居次。梅峯有兄曰蔭，早世。君幼，嗣焉。八歲，喪生父，家中落，藉生母陳孺人紡績以養。棄儒，習買業。比壯，有餘積，主海舶爲業，曰商行。值海賊蔡牽攻臺灣，大軍東渡，檄商船協濟，君謀於衆，倉卒立辦，並籌助緝捕諸費，以商船備巡哨。道光三年，浙江荒，令由海



運米濟之。君首運五千石焉。凡島上義舉，施棺、施藥，無不與。黃亭鄉宗祠圯，君雖移居，歲時必歸祭，糾族人新之。事母孝，事雖劇，必日至母所。舉動有識，鄉黨鄰里事倚君言爲重。暇好爲詩。以道光四年九月十日卒，春秋五十有二。子二。徵獻，國學生。徵信，候補直隸州州同，加級贈君奉直大夫，妣柯宜人。孫八，祖錫、祖澤、祖仁、祖賜、祖耀、祖輝、祖奕、祖釗。今將以十五年某月日葬於海澄之某山。其子徵獻來請銘。余曰：閩巷之士，託跡闖闖。逐什一之利以自益。言行豈無足稱者？惜多淹沒，未由傳述。如君者，能知急公義，向善樂施，亦足爲今之人法也。因爲之銘曰：

天之所以與人者仁，人之所以獲天者勤。商賈者之逐逐，猶農者之耕耘。積其有以急君親，以庇鄉鄰。曰：惟善人宜爾子孫。幽壤之宅，永此銘言。

### 誥授武顯將軍、鎮守浙江温州等處地方總兵官蒲公墓道碑銘

公諱立勳，字希之，姓蒲氏，系出西秦帝堅之後。始祖宋大學士、尙書左丞、諡恭敏、曰宗孟，八世孫元平章政事、諡忠惠、曰崇謨。元統元年，自四川富順遷福建侯官。子曰本初，明洪武三十年進士，授編修，徙居泉州。傳七世，曰毓昇，爲公會祖，徙廈門。祖曰廷耀，父曰世美，皆誥贈武德騎尉，以公官，晉贈武顯將軍。曾祖妣蘇、祖妣吳，皆太夫人。母黃氏，封太夫人。

公幼讀書，嫻弓馬，以伯叔俱水師官，習知水師事。入伍爲提督書識。嘉慶四年，從游擊林承昌獲盜塢邱洋。又獲盜彭厝鄉。補外委。十一年，海盜蔡牽寇臺灣，從提督許文謨擊之鹽水港，生擒蔡虎、尤地。又擊之竹圍尾、笨港，獲騎馬賊陳萬、吳得，乘勢燬賊寮，斬殺無算。獲賊夥曹恭於鳳山。將軍賽冲阿壯之，補澎湖把總，留臺効用。時，蔡牽猶熾海上，總統李忠毅公薨，朝廷議代者，授提督王得祿總統督閩、浙舟師，專事蔡牽，而公素爲王總統所知，至是選隸麾下。

十四年四月，遇鳳尾幫賊於海壇外洋，公躍身過船，砍取首級，總統以爲勇，充巡捕，左右以之。八月，追蔡牽於黑水洋及之。與浙江提督邱良功夾擊，擲火斗燬牽船尾樓及艙，牽勢窮蹙，礮無鉛彈，代以番錢，傷總統額，裏瘡督戰益急。公傳總統命，拔所佩刀斫舢，大呼曰：今日有不用命者死。以所乘藤艫撞牽船。船破，牽自沈。公亦受傷，墮海中，遇救，不死。事聞，上於名旁珠圈，以千總儘先補用，先換頂戴，賞銀牌，擢提標中營千總。

十五年，隨總督方維甸渡臺灣，搜捕閩粵械鬪諸犯。公初名立芳，至是改名。總督方公字之曰「樹亭」，歸署金門左營守備。

十六年，巡哨至平海外洋，擊沉盜船一、生獲盜十、割耳辮各一并砲械。

十八年，調署提標右營，守備金門，送者爲之語曰：給餉裕兵儲，三年鼓腹；邏巡

警雪夜，萬戶安眠；記實也。

二十二年，補福寧左營守備，尋署金門左營游擊，實授署銅山參將。

道光五年，保舉擢廣東海門參將、歷署澄海副將、碣石鎮總兵。

六年，擢龍門協副將。時，母黃太夫人在海門，年高，龍門道遠，丐於總督奏調平海副將。

九年，保舉堪勝總兵，署南澳鎮，引見，記名授浙江溫州鎮。

十一年秋，告養歸廈門。黃太夫人年八十九矣。與兄立亨、立和，昕夕侍奉，足不履戶外。親友歲時一見也。以十三年四月二日卒，年五十有三。

公歷仕三省，所至有聲。勤簡校，儲軍實，兵民懷畏，而禦盜賊尤嚴。巡邏無分畛域。性凝靜，生平不置姬妾，篤於孝友。歸從兄立青之柩於山東而葬之。事二兄如父。於金門修義塚，於銅山修朱文忠公祠。鄉里善舉，無不與。公中年乞身養母，猶冀後日報國家涓埃於萬一。而遽卒，不獲遂所願，惜哉！

配陳氏，誥封夫人。子一，斯安。以某年月日葬於某山。福建興、泉、永道富陽周凱爲之銘曰：

蒲以國姓，赤翟肇基，虞讓不受，是曰蒲衣。洪起西蜀，莒節九華，讖符草付，以啓乃家。亦越有宋，實惟傳正（宗孟字傳正，以女弟妻周茂叔），妻我元公，學究賢聖。

以元以明，累世其昌，八閩來止，濱居海邦。誕生我公，母兮黃姒，伯兮仲兮，時維季子。飛騰海外，秉鉞擁旄，東粵西甌，不敢告勞。顧念母兮，中心忉忉，我年強仕，用堪報國。願乞烏私，母兮九秩，曰歸曰歸，其心孔亟。絜養馨膳，白髮怡怡，翁如笑語，言惟母慈。胡天不辰，先母而卒，母兮兄兮，傷心泣血。鑑公之忱，知公之素，彌留於邑，孝子孺慕。惟孝則吉，惟忠則祥，母兮兄在，子兮克光。九京無悶，視茲銘章，奕禩百世，以永餘慶。

碑蒼嚴有制，銘疏達而鬱動。（高雨農）

## 重修玉屏書院碑記

廈門一島，居漳、泉之交，分同安十一里之一里，曰嘉禾里。無學校而設書院。書院有二。曰玉屏，曰紫陽。玉屏在城東南隅玉屏山，故名。齋舍鱗次，山海環拱，勝地也。中祀文昌，文武朔望禮焉。殿宇差隘，雨則僚屬不能展拜。而武廟在城西南隅，建自康熙初，水師提標五營新之，規模宏壯，視此偉焉。余自蒞斯任，時與廈防同知謀別建，紳士狃於擇地之說，終無成。十五年春，董事者以玉屏書院年久請修。余往度之，殿後有隙地二弓，拓入，殿即宏敞。蓋向者建置之未善也。謀於提軍陳公化成，釀金改建，令營匠購造，專弁監工，三閱月而工成，費資錢六百餘算。殿廡敞邃，雖不及武廟

，然煥然改觀矣。由殿而東，爲崇德堂、漱芳齋、芝蘭室、賣詩店。殿後爲朱子祠，亦曰集德堂。祠西爲萃文亭、三台閣、靜明軒、傲胡齋，下爲講堂。又有銜山閣。皆書院中齋舍及遊覽處也。

向之脩建也，歛士商錢，一、二紳士董其事，書吏雜其間，多浮費，工不堅。余乃倡爲各脩法。有願脩某室者，捐貲自爲之，毋經書吏手。於是，舉人呂世宜、李應瑞脩萃文亭，遷魁星像其中。生員林錫朋脩芝蘭室。貢生楊士僑脩賣詩店、職員陳聯恭脩漱芳齋。吳廷修三台閣。童生張福海脩靜明軒。監生郭懋基脩傲胡齋。職員吳文昭與族人重建朱子祠。衆典商重建銜山閣、崇德堂。而舉人凌翰與弟亦脩福德祠。次第興築，彼此爭美，較前加華焉。講堂在殿西，又別爲門，以便主講者出入。築地五尺，凡再閱月而落成。請余爲之記。將伐石，陷諸壁。余維書院所以廣學校之教也。廈門雖分同安之一里，而士則四方咸集，不僅同安也。貨財所聚，民以富足，故事易舉。好義者衆也。顧余更有進焉。將以此爲華觀乎？抑將有人焉讀書其中，明先王之道、希聖賢之學，求諸身心無愧神明以儲國家之用乎？余雖不學，觀察是邦五年矣，士有淬志於學者，余當進之於道，以無負諸君重建意。至於書院興始，具詳前人碑記，茲不載。

嚴簡不蕪，其不著議論，若無意爲文者，尤古文家高境、老境。（高爾農）

## 再覆兩農書

前書肅復，未盡所言。承詢廈金二島志，謂兵防、線道、民情、士俗足爲控臺、治泉要書，僅闕一、二卷，宜卒成之。先生愛我，乃有是言也。敢不自勉，以副屬望！顯意有欲自白者。曩者大府檄各府州縣脩志，以備通志採擇。凱披閱諸志，知廈、金二島，宋明多故，鄭氏尤甚。國朝康熙二十年，臺灣入版圖，爲前代所未有。特設水師提督，全軍駐廈門。後以總兵官鎮金門，誠重之也。則二島者，乃海內外所關鍵，全閩繫焉。與他島異。而在同安馬巷，則廳縣中之一里耳。故其志皆不詳。謂宜立專志。黃駕部鷺江志載廈門二十年前事，意在游詠諸詩，不諳志例。金門并無志。乃與多士約，先輯廈門志，爲條例，俾各錄所見以告，所採僅足補鷺江志之遺，非凱意所欲爲也。於是，擇可共事者數人，使博採羣書古今事，與幕中友王香雪乃斌治之。香雪，詞章士也。所爲凡例，依通志多未當，姑聽之。如是者一年，始得稿本。讀之，不勝其繁。且所引不詳所自。詢之，有曰得自傳聞。

志，記事之史也，宜核實，事備而文簡。初欲仿永清志爲之，求得其書，及章實齋方志通例。實齋博聞好古，志學世無與比。本馬、班史例爲志，曰紀表、圖書、□略、列傳凡二十五篇，而別藝文爲文徵。其論極當。然自范氏姑蘇志後，世人僅知志例如是

，不求之於古，故實齋湖北通志不諧於俗，爲人所廢。實齋又好議論，如永清志例論參書三之一，則實齋之文也。

竊謂金、厦二島志，卷目不同而所志亦異；卷帙不宜繁重，乃仿惲子居、張皋文二先生手定富陽縣志例，分別部居爲十四志。曰地理、建置、海防（澳、澳、與、線道居焉）、兵制、船政、關賦、臺運、番市、職官、選舉、人物、風俗、藝文、舊事，而又爲小目百一十三隸其下，海防、兵制其尤要也。水師所轄，不獨二島。臺運、船政、案牘之書也，用以自任，而以海防、兵制屬孫儀國雲鴻，餘各分一、二。又恐其言無據，所引必注書目於句下，仿全樹山爲顧亭林神道表集前人之文以爲文，波瀾提頓，悉以之。此史館法也。其有採補無出者，則注曰「採補」。本檔案者，則注曰「檔案」。諸君難之。厦門，商賈地也。藏書絕少。假之漳泉間，聚書百餘種，分手按治之，事之可入何部者摛之。如是者半年，聚書益衆，成一、二志，然非自可證不安也。又引前人議論、事實可採者爲小注，以已意每篇爲總論於後。稿凡三易未就，或治他志而於前志有相背、相複及可補者，又須改易。故凡例終未定，意不欲卷帙之多也。故小注詳於正文。至人物列傳，但總注所采於篇末。新采者則注曰：「某人采」。既具稿，乞扶雅削之。扶雅亦有所采補焉。

初，番市與物貨，分爲二志。厦門，通番地也，則又詳通市之圖，關稅出焉。又詳

稅課條例，某貨某課某折，欲人其曉，求得大清會典及則例諸書，而文人不慣案牘，頗倦之。書多而人少，經費不繼。值臺灣張丙作亂，羽書絡繹，乃止。事平，復有臺灣之役，所假書籍，各歸其主，今欲聚之，非易矣。且儀國官遊擊鮮暇，香雪已就選，始其事者僅一、二人，而凱精力日減，計一日晨起治官書既午，或鞠謙兼以賓客酬應，瑣屑之事，而神已疲。日之所爲，多作輟，唯鐙下治之。近則目力益耗，不能作細書，擱置年餘，閱後而忘其前，又須從頭細讀。自問此書成，與他志少異，即欲如章實齋所爲，亦不難也。心惟期於有用，使爲治者易於查攷，意不欲從實齋之爲。先生謂宜從焉否耶？而願許爲控臺、治泉要書，不敢當，不敢當。

統計十四志，已成十一志，番市、關稅、藝文闕焉。然已成者，尙宜補削。凱當再竭心力焉。成與否，則不敢必也。卽或量移，亦當成之，不敢自負初意。金門志，門人林生焜煌獨任采輯。林生，金門人，稿亦將具，未寓目。如就其文芟刈之，猶易也。二志合而分者也。向之不敢以璞示人者，恐爲閩之博學者笑也。苟成，願賜序焉，抑先生肯先賜之序乎？附呈拙作新舊文若干首，願先生逐語加之評點論次如前，則幸甚。呂西村世宜、葉東谷化成，廈門篤學士也。與共輯志者，亦學爲古文。附一、二首呈教，願先生俱有以教之。凱閱世久矣，如先生未易遇也。願先生自寶惜，臨楮仰企，神與俱往。



駕瑣厭繁，祇見其潔氣清明而神暇豫也。此境，閱者不加賞，作者亦不知難。蓋美在骨理，難索解人，功在平素行文時優游有餘，不知難也。（高雨農）

## 記臺灣張丙之亂

臺灣一郡、四縣、五廳，其地在東海中，西向迤而長，南盡鳳山，北盡淡水。新闢鳴嗎蘭，由北而東，處臺灣之背。澎湖一廳，又孤懸不相屬，處臺廈之中。控臺灣者，莫廈門若也。其民間之泉、漳二郡，粵之近海者往焉。閩人佔居瀕海平廣地，粵居近山，誘得番人地闢之。故粵富而狡，閩強而悍。其村落閩曰閩莊，粵曰粵莊。閩呼粵人爲客。分氣類，積不相能。動輒聚衆持械鬪。平居亦有閩、粵錯處者。鬪則各依其類。閩、粵鬪則泉、漳合。泉、漳鬪則粵伺勝敗，以乘其後。民情浮而易動。

自康熙二十二年入版圖，於今百五十餘年矣。亂者凡一十有五，皆閩人也。大如朱一貴（康熙六十年）、林爽文（乾隆五十一年）、蔡牽（嘉慶十年），俱請大兵勦之。小如吳球（康熙三十五年）、劉卻（四十年）、林武（雍正九年）、吳福生（十年）、黃教（乾隆三十五年）、陳周全、陳光愛（六十年）、廖卦、楊肇（嘉慶二年）、汪降（三年）、陳錫宗（五年）、許北（十五年）、楊良斌（道光四年）、黃斗奶（六年），以本省兵、或臺灣鎮標兵平之。或數年，或十數年，輒一見。其自相殘殺，則間歲有也。地饒而產穀，全省

倚爲倉儲。內地羣不逞之徒，又趨之爲盜賊藪。荒則從而滋事。

道光十二年冬，張丙倡亂嘉義。十月朔，戕知縣。越日，戕知府，圍嘉義城，困總兵。匝月，破鹽水港，劫軍火、器械於曾文溪。彰化黃城陷斗六門。是爲北路賊。鳳山許成、臺灣林海攻鳳山，奪羅漢門，應張丙爲南路賊。而鳳山粵莊奸民李受，又乘間假義民旗，焚殺閩莊阿里港七十餘處。凡三閱月，而事平。

於時，興、泉、永道周凱駐廈門。十月九日，聞警馳報巡撫魏公元烺。魏公方權總督，就近調署漳州府托渾布，任臺灣府事。飛檄陸提督馬公濟勝率兵二千名渡廈門。金門鎮總兵官寶公振彪率兵一千三百名渡蚶江。副將謝朝恩率兵一千二百名渡五虎。分道平賊。按察使鳳來來廈門策應。十一月二十八日，總督程公祖洛，自浙江馳抵廈門督辦。尋東渡。明年正月，欽差將軍瑚公松額，由廈門渡。事旣大定，屬臺灣道平慶被議。七月，檄調凱權臺灣道事。任百有九日，搜捕餘孽，親鞠犯供，與前後傳聞異詞，因訪求顛末，稽之章奏、案牘，而次其事。

張丙者，其先漳之南靖人，居嘉義三世，爲店仔口魚牙（古互字）。素無賴，好結納亡命，一呼數百人，與羣盜相往來，能庇之。又以小忠、小信庇其鄉鄰，遂著名。道光十二年夏旱，各莊禁米出鄉。有陳壬癸購店仔口米數百石不得出，以貲求生員吳贊庇送贊之族吳房，逸盜也，與詹通規諸途。店仔口之禁米，張丙爲首。贊牒縣謂丙通盜。

嘉義縣知縣邵用之獲吳房，解郡伏誅，並捕張丙。丙怨令不治米出境，專治搶奪，欲搆吳贊。贊聞，挈妻孥避入城，追及之，半途復爲邵令遣役護去。丙謂令得賄，益怒。陳辦者，巨盜也，居嘉義之北崙仔莊。其族人摘粵人張阿凜芋葉爲所辱，白陳辦報復，毀其芋田。阿凜，居雙溪口。雙溪口，粵莊之強大者。閏九月十日，阿凜率衆焚陳辦屋，又牽他人牛。陳辦約張丙與之鬪。丙與詹通、劉仲、劉港、劉邦頂、賴牛、王奉、陳委、洪番仔、吳允、許六、吳貓、李武松，聚衆三百人，與陳辦、陳連攻雙溪口，不勝，反爲所傷。聞總兵劉公廷斌出巡，張丙與衆潛回店仔口。陳辦、陳連焚掠附近交平諸粵莊。張阿凜焚陳連莊。二十五日，陳辦搶大埔林汎防器械。總兵劉公追至東勢湖，戮搶豬者二人。北路協副將葉長春與邵令亦至，夾擊陳辦於紅山仔。辦走，與王奉合，復攻埔姜崙莊。官兵猝至，斬其黨王興、王泉。辦、奉俱竄店仔口，召張丙。丙觸前忿，謂專殺閩人褊袒；遂與詹通謀反，豎旗起事。

詹通父詹經，知之，命長子詹日新往殺通，刃其額，不死。旁賊殺日新。十月初一日，劫鹽水港佳里興巡檢署，殺教讀古嘉會（人名）及汛兵。掠下加冬、北勢坡、八槳溪各汛。嘉義縣知縣邵用之追賊入店仔口。張丙圍而執之，加撻辱，分其屍。初二日，臺灣府知府呂志恆聞邵令被困，以鄉勇二百人會營往援。南投縣丞朱懋從。張丙禦之大排竹。署遊擊周進龍卻，懋以言激之，乃前施礮；又不如法，爲賊所乘。義首許邦亮以

所乘馬授志恆，徒步與戰，俱陷。呂志恆、朱懋、外委會聚寶，皆被戕。懋有循聲，賊後悔之。周進龍與弁兵間道脫歸。

陳辦之約張丙也，無戕官意。至是，其妻自經死。張丙乃徧約所交游，僞稱開國大元帥，年號天運，以戕殺穢官爲名。張僞示獲官及兵者賞。殺淫掠者二人以徇。謂居民無恐。冀其助己也。封其黨詹通、黃番婆、陳連、陳辦、吳扁爲僞元帥，劉仲、劉港、劉邦頂、王奉、陳委、洪番仔、吳貓、李武松、許六、孫惡爲僞先鋒。柯亭爲僞軍帥。吳允不受封，自稱僞開國功臣。賴牛亦自稱僞元帥。各就所居，招集醜類。縣南之店仔口迤南，張丙與詹通踞之。縣北之崙仔莊上庫，陳辦、陳連踞之。推張丙爲總大哥，分大、小四十二股。諸股首僞帥皆稱大哥。股首下爲旂首。旂首下爲旂脚。每股百餘人或數百餘人，以派飯、分穀爲賊糧，以勸民出銀買旂保莊爲賊餉，以攻汎戕官所得軍器爲賊械。

初三日，張丙率諸賊圍嘉義城，典史張繼昌激勸兵民閉城守禦，羣賊聚衆來助者，復有蔡恭、梁辦、莊文一、吳猷、陳開陶、黃元德、陳太山、劉眉滾、杜烏番、張廖各股首。每股亦二、三百人。

初四日，張丙分賊搶大武壠汎，巡檢秦師韓受傷，鄉民救走。搶加溜灣汎，把總朱國珍死之。聞總兵劉公援嘉義，張丙乃令各股賊分道迎敵。劉公以兵二百名出巡，猝調

不得至，兵單，且戰、且進。比近嘉義城，劉仲突出，腹背皆困。遇前提督王公得祿從弟武生王得蟠，糾義勇來護城，擁以入，護副將周承恩殿，不知也，反馬入賊陣，援之數匝，被搶馬蹶，猶揮刃殺傷數十賊。賊斷其頭去，將弁死亡者九員、兵丁百餘人，軍械盡失。總兵劉公之呼城也，城中疑賊假以誘城者，礮擊之。礮高，越擊尾追賊，賊乃退。兵餘無多，惟署副將溫兆鳳從。日已暮，諸囚反獄，火起，下令擒斬之。以典史張繼昌權縣事。脩戰具，募義勇，晝夜登埤，爲困守計。張丙爲皮檔、竹梯攻城。劉公親率兵勇禦之。

又有賊江七、曾吉、侯處、歐涼、柯和尚、蔡臨、廖花、吳貂蟻起肆擾，圍城焚莊，忽分忽合，道路梗塞，郡城戒嚴。劉公夜縋義勇襲擊，屢有斬獲。

初七日，黃番婆自率其衆攻鹽水港，破之。守備張榮森力戰死。巡檢施模、外委蘇連發俱被傷。鹽水港者，嘉義之咽喉、郡北之屏障也。既破，賊益無所忌。

初八日，張丙與諸賊遂解圍去，四出騷索，逼脅附和。劉公令於城外築土圍以固城。迤南之賊漸逼郡城，郡中初不知守令之被戕也，有自大排竹逃歸者，述其狀，臺灣道平慶以改簡同知王衍慶權府事。環城樹柵開濠備戰守。紳士募義勇助畚鍤。守城之餉借資殷戶爲應備。貢生陳以寬涉險內渡告警。訛言日起。中營遊擊武中泰落井死。有相率欲攜眷登舟去者。王衍慶以刀令於城曰：敢言走者斬。獲奸細吳連三人，知爲劉仲所使。

，遂與獄中盜張膽六人斬以殉。劉仲、劉港、劉邦頂、蔡恭，於圍嘉義時，潛回大穆降（地名），窺伺郡城。及奸細被獲，乃北去。蔡恭屯麻豆莊，與張丙爲犄角。

十一日，張丙遣賊復掠鹽水港。

十二日，陳辦復攻笨港，屢爲縣丞文烜、千總蔡凌標所敗。嘉義所屬各汛，俱遭焚掠。惟此汛始終獨完。嘉義縣城圍解五日土圍成。

十四日，張丙復攻之。令黃番婆壘鹽水港缺口大礮於城下，不能發，強所掠兵發之。兵故高其礮，火上飛不及城，連發十餘礮，皆然。城中疑有神護。張丙亦自疑，仍以皮檣、竹梯攻城，不克。凡三日，又解圍去。是時，南路鳳山縣賊許成，以月之初十日，堅旂觀音山，亦僞號天運，封吳歐先爲軍師、柯神庇爲先鋒，以滅粵爲詞。退運郡之米，窺郡城。張丙聞之，誘令來附。昇所得呂守驕迎之，飯其衆，不飽去。臺灣縣賊林海，堅旂舊社莊，聞捕，走附許成。十四日，擾阿公店，千總許日高擊敗之，始不敢窺郡城，而南擾鳳山。北路彰化縣之賊黃城，受張丙約，以月之十二日，堅旂嘉、彰交界之林圯埔，僞稱與漢大元帥。用大明主年號。以僧允報爲謀主。彰化令李廷璧聞義嘉有賊，先與鹿港同知王蘭佩勸民聯莊互相保禦。賊不得北。又聞黃城反，與副將葉長春爲解散招徠計，許以免死。收簡象等八人，後頗用其力。郡城聞嘉義被困久，而城中諸將皆在外，乃遣都司蔡長青率兵九百運軍火往援之。王衍慶又循故事札諭鳳山粵莊首士募義勇赴

郡城聽調。蔡恭既回麻豆莊，偵知蔡長青將抵茅港尾，與劉仲、劉港、劉邦頂、結江七、曾吉、蔡臨、杜烏番、陳太山、劉眉滾，分股要之曾文溪。官兵屯溪北爲背水營。

十九日，賊大至。官兵返走，溪不得渡，爲賊所擊，死者蔡長青等十八員、兵二百餘，軍火器械又失。

二十三日，張丙焚嘉義北門，兵勇出擊，互有殺傷。齋角仔寮民莊爲之結寨，分遣其衆，勒索銀穀。南路賊許成、林海擾東港，殺巡哨兵二十七名。鳳山粵莊監生李受藉、王衍慶，諭札約各莊頭人，歛銀穀、聚義勇。匪徒日集。製臺灣府義民旗六。因許成有滅粵之語，以自保爲辭，不赴郡，乘機搶掠閩人。連日攻萬丹、阿猴諸閩莊。

二十八日，總兵劉公閱義首王得蟠圍詹通於灣內莊，出兵勇助之，斬百餘賊，盡焚其寨，毀所製一軌三輪車八輛。

三十日，張丙復分股圍嘉義城。城中出兵勇與戰，擒股首陳太山、劉眉滾，磔之。陳辦、陳連攻大牌頭雙溪口粵莊，不勝。張丙見攻城一月，不能下，諸賊各相雄長，分踞各莊自飽，有鎮南、鎮北、中路、南路元師名目。賊夥郭桃、葉斷，亦各自爲股。吳充爲諸賊歸心，有兼并意，僅孫惡、柯亭猶仍僞封，遂舍城去，與諸賊分掠民莊以爲食。莊民初見張丙僞示，不害鄉里，派飯封穀，買旂保莊，猶強應之。至是，苦責索無厭，稍不應，則縱賊大掠，焚其莊，裹脅以去。知其給已也，遂相率併力拒之。殷富之莊

紳士出貲，建義民旂殺賊。於是，股首葉斷爲莊衆所殺。杜烏番、張廖果、吳貂、柯和尙、郭桃爲紳士所擒。賴牛爲張繼昌所獲。皆磔於市。惟游民無所得食者，羣附和之。是日，南路賊圍鳳山牌頭竹圍。牌頭無城，樹叢竹爲城，故曰竹圍，縣署在焉。賊勾內應，夜縱火，逼縣署。署游擊翁朝龍退守火藥局，署知縣託克通阿與千總岑廷高列礮縣庭，賊至然礮擊之退，獲林海礮之。

十一月初一日，福建陸路提督馬公濟勝將兵二千乘十三舟，連艚抵鹿耳門。傳令稽首海隘，絕賊水路。

初三日，屯郡城北門外較場，誓師振旅，難民跪道呼冤者萬餘人。馬公曰：遯撫已奏聞天子，發大兵十萬，由五虎、蚶江、廈門三口渡，不日卽至，豈不足爲爾等復讎耶？揮之去。問賊安在？曰南北皆有賊。馬公曰：當先其大者、急者。以貢生陳廷祿爲鄉導。先是，馬公在廈門購麻布米袋數千，至郡復購焉。曰：賊衆我寡，當步步爲營。

初五日，進兵西港仔，獲奸細，知賊狀。

初七日，至茅港尾，遇賊二千，勝之。馬公曰：是地可戰。令深其濠，以袋盛土，結壘爲三營，立就，諭鄉勇別爲營，無近我。雖役夫，皆知公之必勝也。

初八日，賊衆五、六千，大呼來攻。馬公戒勿動。俟其竭，分兵擊之。殺賊三百人。



初十日，賊來益衆，以礮拒，我亦以礮擊之。賊敗，斬數百人，生擒數十人，獲賊往來書札、蔡恭僞印，碎之。益知賊中虛實。

十二日，進兵鍊線橋。橋長而狹，溪流湍急，不可涉。賊衆伏橋北。馬公曰：毋輕進，返屯茅港尾。聞賊欲抄小路，絕郡城之援。又聞賊欲以燧尾牛車衝我軍，決上流水灌營，馬公勿聽。令築濠三重，設守以待。凡三日，港南無一賊，而港北之賊大集。

十八日，張丙親率賊萬餘挑戰，分兵三路擊之敗。蔡恭旁出，又敗之。追至灣裡溪，多溺死。賊衆訛傳馬公營有銀二十萬，諸無賴思得銀，蹣賊後，賊藉以張其勢。

二十二日，張丙擁衆二萬，自搏戰，氣銳甚。槍礮呼聲震山谷。馬公曰：吾欲其集而殲焉。在此舉矣。下令堅壁，無出聲，自己至酉，詬罵萬端，士卒皆怒，賊聲漸渴，乃發令。軍中大呼，士皆超壘躍濠以出，勇氣百倍，賊不及戰，披靡返犇，追逐數十里，生擒五十餘人，斬殺七、八百餘人。轟擊溺水及自相觸以死者無算。賊衆尙萬餘，屯橋北。

二十三日昧爽，馬公親督大軍，出不意，過鍊線橋。賊望風走，搗其巢，生擒李武松，獲脅通，賊大潰。道路以通。乃大張曉示，解散其黨。向之買旂保莊派飯從賊者，本懷二心，賊至則賊旂，賊退自稱義民。間有搶掠者，至是皆堅義民旂，縛賊以獻。賊益窘，竄伏近山蔗林中。

二十六日，大軍次鹽水港。金門鎮寶公振彪，亦於初三日登岸，自引兵來會。副將謝朝恩率兵自五虎門渡者，漂風收鹿耳門，亦以兵三百兵二百，令攻鳳山南路賊。

二十八日，馬公整旅入嘉義城。總兵劉公迎見，與寶公分兵四出搜縛賊來獻，或導兵捕賊，獲黃番婆、劉仲、劉港，戮於軍前。

三十日，露布報捷。彰化賊黃城，既不能北，率賊千餘人欲南與張，處嘉義北界，樹竹爲圍，大汎也。縣丞方振聲、守備馬步衢、千總陳賊不得逞。約梁辦、莊文一、吳貂攻之，屢敗。

十一月初一日，思退走。監生張清紅，人呼張紅頭，與馬步衢有隙，稱大元帥，集衆助賊。

初三日，黃城用張紅頭計，駕牛車載草填濠。陳玉威焚之。是夜泥草上以塞河，逼竹圍。步衢督諸弁禦之。方急。許荆山者，嘉義都司賊，至土庫，爲陳辦所逼，奔避斗六門。步衢留以禦賊。見勢危，破竹入，縱火。陳玉威與外委朱承恩、許國寶、林登超、蔡大貴、額外陳陞死。玉威先遣其子陳繼昌赴總兵告變。方振聲亦先遣其妾抱幼子出匿。或勸之走。厲聲叱之，歛所餘火藥，與方振聲自焚，不死，遂與方振聲

玉威之妻唐氏被執，皆罵賊死。賊醢之。方振聲之友沈志勇、僕江承惠、曾大祥、邱新、許厨，以義死。友之子沈聯輝，以孝死。同時死難者，官九員，家屬丁幕九人，兵二百二十餘人。黃城以黃雖萊爲僞縣丞，守斗六門。自率其衆而南，助張丙以拒大軍，敗。

十二月，與張丙、蔡恭、江七、莊文一、陳辦、陳連、陳開陶、黃元德、許六、吳貓、梁辦、曾吉、歐宗、劉邦頂、吳扁、侯虎，俱被獲。解張丙、詹通、陳辦、陳連於郡城，磔李武松諸股賊於嘉義，梟首店仔口諸處，剖黃城諸賊心祭死事者。北路平。

初七日，馬公督兵赴鳳山，剿南路賊。賊禦之二喃溝，敗之。

初八日，謝朝恩擒許成，斃蔡臨，剉其屍。南路亦平。初，粵人李受計許成之攻鳳山牌頭也，必破。破則以粵人復之，可得功。指所掠閩莊爲賊，粵人故智也。遂與楊石老二、廖芋頭勾結生番，乘間逞其報復。十一月初十日，以義民旂攻破阿里港及附近諸閩莊，焚掠慘殺尤甚。不意許成再攻牌頭，被礮擊退，走臺灣縣界。十二月初二日，許成攻羅漢門汛，李受又乘間攻連界嘉義之噍吧啤閩莊。臺灣道平慶會副將謝朝恩誘李受獲之，置於獄。

十三年正月，總督程公抵臺灣。鳳山閩莊之被難無歸者，男婦老少尙千八百餘人，在郡城撫卹，乃捐銀令紳士於阿里港各莊結草寮栖之。檄提督馬公鎮鳳山，搜捕攻莊粵

入各股首、旂首之未獲者按治之。

二月欽差大臣將軍瑚公抵臺灣。

當總兵劉公之被困也，與臺灣道平慶俱以賊勢入告，上命瑚松額署福州將軍，頒欽差大臣關防；哈朗阿爲叅贊大臣，領侍衛巴圖魯、章京三十四員，又調西安馬隊兵三百名、河南兵一千名、貴州兵五百名、四川兵一千五百名，赴臺灣勦辦。巡撫魏公於十二月十一日接提督馬公捷報，奏請止兵，並飛咨各直省截回。奉上諭：瑚松額抵閩後，卽行渡臺，督同馬濟勝，劉廷斌搜捕黨羽。程祖洛渡臺辦理善後事宜。所調各省官兵，撤回歸伍。所到何處，卽行截回。侍衛章京令瑚松額酌帶數員，其餘着哈朗阿管帶回京。故各省之兵，皆未入閩境。而瑚公與總督程公先後渡臺也，至則奉命澈查起釁根由及死事出力者與不職者，奏聞。窮究餘黨，按名悉獲，梟斬凌遲三百餘犯，遣戍者倍之。械送首犯張丙四人於京師。死事諸臣及兵丁，俱蒙恩優卹。方振聲、馬步衢、陳玉威入祀昭忠祠，妻亦賜諡。又於斗六門立專祠，以幼女、幕友、家丁從祀。提督馬公濟勝賞戴雙眼花翎。二等男爵世職、御書「忠勇嚴明」匾額賜之。前任提督子爵王公得祿，率家屬勸諭連莊，建議旂獲賊，賞加太子少保銜。總督程公祖洛，賞戴花翎。守城殺賊，從事文武官弁及紳士義勇之出力者，前後賞戴花翎、藍翎，遷擢有差。臺灣鎮道俱被議。後劉公以病卒於軍。平慶因病乞休，調興、泉、永道周凱署臺灣道事。

六月，瑚公內渡，以次撤兵。

七月，程公善後事宜竣，巡閱北路而歸。凱以七月抵任，與總兵張公琴搜斬餘匪逸盜四十餘人。

十二月回任。

明年春正月，提督馬公入覲，深蒙嘉賞，晉子爵，在御前侍衛行走，半月，回福建提督任。賜巡撫魏公元煊花翎。

事皆查章奏供詞直叙，不敢稍有增益。初一、初二諸日，不書甲子，從歸太僕「壬戌紀行」及「崑山倭寇始末」；股首、旗首諸稱，不以詞代，從實也。（自記）

### 明監國魯王墓碑陰

王諱以海，字巨川，明太祖十世孫。崇禎甲申，襲封魯王。乙酉，監國紹興。師潰，鄭彩自舟山迎王入閩，居中左所。鄭成功脩寓公之禮。戊子，居閩安，頒監國三年歷。有興化以南二十七州縣，旋失。癸巳，去監國號，居金門，凡十年。壬寅，成功死，海上諸臣議復奉王監國。會王得哮喘疾，於十一月十三日薨。生於萬歷戊午五月十五日，年四十有五，葬於城東王所嘗游地。野史載成功沈王於海，又稱王薨於海外，皆傳訛也。沈太僕光文挽王詩序云：墓前有大湖。按之，即今鼓岡湖，去墓里許。湖南多石，鐫

王手書「漢影雲根」四字，並從亡諸臣題咏。知王嘗游息於此，則墓在金門無疑。惜久湮失。林君樹梅訪得之，凱爲立墓碑，祭樵蘇，加封植焉。懼其久而復湮也，爲記於碑陰，願金門士人歲時祭掃，共守護之。

道光丙申月日周凱又書。

嚴謹蒼潔，古文老境。（高雨農）

## 浯江書院碑記

金門書院，宋有燕南，元有浯洲，明無攷。今日浯江。建國朝乾隆四十六年；前移通判駐馬家巷，虛其署，島中士黃汝試購爲書院，祀朱子先儒。後設縣丞。縣丞歐陽懋德至，謀於衆，仍前署，就署西義學改建焉。徐行健董其成。汝試願捐銀二千爲膏火。尋卒，其子如杜以海澄田充之。訟於府，斷如數，輸銀存晉江庫，久之，被沒，田亦失。嘉慶間，縣丞李振青捐銀爲祭祀資。道光元年，興、泉、永道倪公瑋以文勸衆紳士鳩資錢一千算，吳獻卿捐資錢四千算，子學元又捐四十算，膏火始具。蹠大府，由道延師課藝。書院在后浦鄉，前爲大門、儀門，中爲講堂，後爲朱子祠，祀先儒。東西廊凡十有八齋，中廚皆備。余繼倪公任，督課亦六年矣。董事諸君，以未有碑記，請余記其原始，並書（前後）捐輸姓氏於他石。道光十六年五月日記。

止叙原始，不多贅語，而色穆氣夷，文品之貴者。（高雨農）

### 嘉義王君墓誌銘

王君諱朝清，字凌秋，號沁亭，別號一帆，臺灣嘉義縣人。先世居江西南城，高祖奇生從軍，死臺灣朱一貴之亂，贈恩騎尉。子孫入諸羅籍。諸羅，即今嘉義也。曾祖廷選，祖必敬，俱誥贈振威將軍。父得嘉，例貢生，生君及弟朝宗。

君八歲喪父，第三歲，母氏許，節守撫之。幼端謹，能率弟讀，皆入學爲諸生，性孝友，重然諾，好施與。凡鄉里事，身爲之倡。鄉里皆倚君一言爲重。

嘉慶十年，海賊蔡牽擾臺灣府城，山賊多爲應者。各廳縣搖動，君率義勇守嘉義城。嘉義外瀕海，內通內山，易藏奸盜，閩、粵之人雜居，分氣類，動輒聚衆持械鬪，挾仇報復。歲偶歉，禁米出鄉，匪人從而滋事。君能先事白官綏靖之，故歷任知縣皆重君。

道光六年，嘉、彰之交，黃斗奶爲亂，焚莊劫殺，避難入城者萬餘人，無棲止所，又恐奸徒雜其間，縣令王衍慶方從鎮道驅捕彈壓，城中事以屬君。而君能安之，捐口糧、募鄉勇以應，所費尤鉅。事定，歸功諸同事，不自居。鄉里益推許君。直隸□□□詔閩省，由海運米接濟，君首運五千石。書院□□□南有高曠地，君購爲園，相宅者謂爲

佳地，遂□□□玉峯書院。首出贖錢五千算，與閩邑紳士共成之，備膏火焉。設義塚，施棺槨、丹藥，親友告貸輒應，獨佃戶積欠，聞有鬻子女者代贖之。嘉義人識與不識，無不敬愛。君叔父得祿，從平林爽文得功，累官至提督閩浙舟師總統，殄蔡牽，封二等子爵，尋加太子少保，賜贈君父母振威將軍一品夫人，家事悉倚君。君之卒也，如失左右手。鄉里巷哭。生於乾隆五十一年八月二十四日，卒於道光十一年六月四日，年四十九。邑庠生遵例捐員外郎，誥授奉直大夫，以從弟朝綱官加級賜贈中憲大夫。配翁宜人。子五。長源懋，廩膳生。道光十二年軍功出力，賞戴藍翎，州同即用。次源遠，出嗣。次源本、源厚、源濤。女五。長適何以文，次適生員林克家，次適方條理，餘未字。孫一，永遠。

余於十三年調署臺灣道事，過嘉義，寓君家，見源懋恂恂然承家學，悉君生平行誼。今源懋亦卒。其諸子將以十六年四月二十六日卜葬於東勢湖寶珠山之麓。君之叔父，哀君之行，書來乞銘。銘曰：

一介利物，於物必濟。維君之心，亦孔之惠。德薰鄉鄰，力資捍衛。不言而言，一邑是繫。嗟我善人，胡爲早逝！羅山之左，湖曰東勢。奠厥幽居，永昌後裔。我爲此銘，用告百世。

體莊神逸，氣靜而遒，似瓣香南豐隆平集。銘辭與前羅翁及浚泉府君二志，寬裕均近南豐。



然南豐不長於銘，當進以韓、歐、王三家，古穆淵奧而寬裕也。（高雨農）

### 誥授朝議大夫華亭許君墓誌銘

道光十五年冬，華亭許君卒，訃至廈門，士商設位以哭。余爲挽詩八章，述君生平，兼表余兩人相知之雅，以紆余悲。明年夏，其子仲威將扶柩歸，寓書及狀，乞爲銘幽之文。曰：卜地未可知，願先賜之言，俾不孝得匍匐就理。仲威有儻才，幼爲孳窠書，研經史，能文章，年未十六，過遭大故，余懼無以成之也。今讀其書，而事能知豫，亦可見其知自樹立矣。

謹按許君諱原清，字本泉，一字少鄂。先世居汴梁，明遷松江，爲華亭人。曾祖紹仁，贈承德郎。祖坤，父寶樹，母張氏、屠氏，皆以君官，贈奉政大夫宜人，晉贈朝議大夫恭人。昆弟二，兄懋椿，試用訓導，君居次。幼從父皖江幕府，習法家言。後參撫臬幕中事，爲鉅公所賞。章疏皆出君手。有國士目。就職通判。

道光元年，分發來閩。總督趙文恪公知其能，命鞠案，多平反。謂君居心公恕，必昌其後。明年，攝福清縣事，榜訟棍惡徒名於衢，拘其尤者二人，荷校庭下，使旦夕觀已聽斷。二人者愧服，訟爲之息。罷催科丁役，輸賦者納無後。調署同安縣事。同安民好鬪，稱難治，君先立條約，責族正副約束。初至，有某者，父被殺，越數日，始赴控

。問故，云：貧不能具驗禮。君疾馳驗之，禁毋得受民絲毫，獲正兇，當場判決，并諭某不必再入城。母子感泣。會日暮，宿廟中，母子走數里，執隻雞、米升許，供餐。君卻之，不可，償以銀，俾資埋葬。富人林虞弑父，賄族鄰不報，廉得之，置之法。濬城中溝渠及銅魚池，俗稱八卦水。朱子爲主簿時所鑿者。君在福清僅數月，在同安不及年，其措施已如是。去之日，民皆焚香遮道以送。四年，署福州糧捕通判，在省審案。今雲南巡撫蕭山何公，時爲福州府，倚君如左右手。凡行省大案，皆決於君。五年，補浙江通判，條陳海口臺運利弊數千言。其大旨曰：裁口費、恤商艱、杜規避、嚴丈尺、稽次數，皆切中時要。

六年夏，臺灣彰化賊李通焚掠及嘉義，總督孫文靖公親率兵五千東渡督勦，以君從。抵鹿港，時閩粵分類械鬥延及淡水二百里內，悉遭蹂躪。孫公曰：烏合者日衆，非用兵不可，用兵恐多誅戮。君曰：宜示區別，以安民心。嘉、彰之亂，由閩人劫粵人，其焚搶者盜也。淡水以北粵人，爲嘉、彰創甚，自防遂反攻，意在報復。其焚搶者鬪也。宜先盜而後鬪。孫公然之。命君研鞫所獲犯首，戮彰化著名兇盜、人共切齒者陳進、洪泉輩六人。民乃喜曰：總督誅盜，吾屬無憂矣。凡爰書所定七百餘犯，皆君審擬，輕重如例。事定，奏聞，以同知直隸州用。七年，補廈防同知，調署福州府事。會同疆張格爾軍事竣，軍中曾用遣犯擊賊，有功者給功牌頂戴放還，閩犯計一百餘人，沿途騷擾

，擄掠幼孩。君白大府曰：若輩皆漳、泉積盜，免死戍邊。今恃功驕橫，必不安里閭。倘匪徒效之，大不便。且中途已犯法，請追奪功牌頂戴，安插上游諸縣。大府入奏，允行。

八年，回廈門同知任。有吳姦者，販洋至越南國，遇佛蘭西夷船遭風破，附其舟來粵，姦利其貲，夜殺十二人於老萬山外洋。一夷跳海附木免。赴粵控懇粵東大府，以事關外夷，奏請勅閩省獲犯解審。君初抵廈門，風聞之，不待檄，追獲盜首從犯五十餘人，夷貨二百餘石。檄至，解粵伏誅。

九年，署漳州府事。積案未結者，摘傳原被一、二人訊剖，各平其意，案皆結。謂所屬曰：此卽所以清械鬪也。漳浦縣鬪氛尤甚，各村築土堡，藏銃械，輾轉相仇殺。君爲社規四則、禁約八條，親往曉諭，不踰月，土堡盡折。濬府治溝港，建太武、圭輿二塔，脩丹霞書院。

十年，回廈門任。值巡道倪公卒，代行道事。經理其喪。軍船未竣工者，竣之。未三月，復署漳州府事。獲巨盜王七娘、徐保，正法。盜賊斂迹。明年，脩城垣。其二塔、書院皆落成。

十二年，還廈門。時余方分巡興、泉、永道，駐廈門。見士商欣欣然喜君至。君至帖然，亦無所事。除倉廩、臺穀積弊，裁規費，立石示禁，濬溝渠，治道路。余問故。

君曰：穢惡所積，水道淤塞，猶人身脈絡不行，必生疫癘。王政所重。故某所至，首事焉。夏，臺販不至，米價翔貴，余發義倉穀平糶不繼，君勸捐寶錢九千餘算，設四廠，選紳士公正者主之。買米循環減價糶，價平，以餘銀七千五百餘算買穀四千石，別貯於倉，曰「義穀」，以備荒。議規條，上大府，勸捐輸者姓氏於石。君勤於聽斷，事至立剖，若無難者。民皆稱快。因名其署後園亭曰「快園」。自爲之記。余暇就君講求律令，遊山林，酌酒，賦詩。君時有歸志，極言三泖之樂，屬汪君志周繪箕山歸隱圖以見意。偶感疾，具牒乞解職，不許。會得臺灣張丙戕官之警，廈門爲渡臺正口，日夜籌備兵船，運濟銀餉，接遞羽檄，遂不敢復請。陸路提督荷澤馬公，以兵二千，自廈門渡。按察使滿洲鳳公，駐廈門策應。尋總督欽縣程公抵廈門。君巨細具備，咄嗟立辦。目不交睫者累月。後從程公東渡。

十三年正月，至臺灣郡城，時張丙就擒，餘孽未淨。鳳山粵人李受，假義民旗，與廖芋頭糾生番楊石老二乘間攻阿猴、阿里港諸閩莊，焚燒殺掠，慘毒殊甚。男婦被難奔那城者千八百餘人。籌撫卹。

欽差大臣、將軍瑚公至，會同程公督辦。以君曾襄臺灣軍事，多垂詢，乃陳事宜十二條。獲李受諸賊，交君訊擬。又委辦北路詹番婆搶奪之案。隨至淡水。君恭贊軍事，午夜不得息，目生眚，鬢髮爲白。事平，賞戴花翎，以知府卽補。是年七月旋省。

十四年，署興化府事。獲積盜胡積母、匪徒李照與其黨三十餘人，解省。秋，調省勾稽內地軍需報銷事。

十五年二月，回興化，重建賢良、節孝諸祠。先農壇成。三月，兼糧捕通判事。值亢旱，溪水皆涸，步禱烈日中，爲文自責。雨，民皆感泣。六月，調省勾稽臺灣軍需報銷事。卸興化府事。兼委鞠案。卯入，酉歸。簿書填委，漏三商，猶秉筆治官書，積勞成疾。十二月十三日，偶感風寒。十九日，卒。年五十。卒之前夕，夢囈中猶曰：某案、某案當訊，釋若干人，不及私。

君性明敏，鎮靜有謀，耐煩劇，勤於治事。歷任大府，無不器重君。要案、大案，皆相屬，日以十計。兩旁吏人雁驚行，以卷牘進，人犯踞中庭，君目察、耳聽、心決、手判，不自休息。或勸之。君曰：一獄待質，少者十餘人，戚友規視者倍之，淹一日，多受一日之累，傷財失業，民其怨咨，吾何敢逸爲？西渡臺灣，襄贊軍事，亦如之。人方期君以大用，而君病不十日以卒。惜哉！君與兄友愛，旨興化時，迎養於署。宗族孤寡，歲寄養贍。子弟能讀書者，資膏火、敦交誼。寒士乞薦館者，無不應。又建丙舍於橫山先塋，買第宅爲歸計。著有袖石齋詩文稿四卷、皖江佐治錄六卷、閩海學治錄十二卷。配孫氏，贈恭人。繼配侯氏，封恭人。子二。長錫，生年十二殤。次卽仲威也。女四。長適仁和候補布大使錢塋。次適無錫候選從九品孫贊善。次未字。季字青浦陸宗鄭

。長與季皆前卒。今歸卜地於某山某原，將以某年月日葬。其友富陽周凱爲之銘曰：  
 吾與君之交也以心，而知君之宅心。惟忠與恕兮，不劓、不嶽。若恐不當兮而爲之  
 也駸駸。善人有後兮，知天道之非暗。吾銘爾幽兮，願爾子之克任，以光厥祚兮，其壬  
 、其林。千秋萬世嗣德音。

清映簡要，於歐志爲近。故不見其繁，惟見其潔。銘詞深厚。（高雨農）

### 祥龍寶氏宗譜序

吳川寶公，任福建水師金門鎮總兵官六年，訓練士卒，緝和其民，盜賊畏懼，閩風遠  
 道。海洋有事，大吏以屬公。故公部下獲海盜最多。道光十二年冬，率兵自蚶江渡平臺  
 灣張丙之亂。賞戴花翎。金門與廈門相唇齒，爲全閩要隘。時，凱方備兵興、泉、永道  
 ，駐廈門，與公常合兵水陸掩捕沿海諸盜，毀其巢。見公伉爽，任事敢爲，益相友善。  
 十六年春，入覲歸，寓書屬爲宗譜之序。其言曰：吾族姓甚微。先世，閩之龍溪人  
 ，宋末以舟師扈帝子至粵，名其地曰祥龍境。卽今吳川縣碭州也，家焉。遂爲祥龍寶氏  
 。相延五百餘載，戶口三千餘人。國朝康熙初，海寇爲亂，避地雷州之海康淡水社，徐  
 聞徐襖社，遂分兩支。事平，復歸。其留者，入徐聞籍。譜牒雖存，閱世久遠，家兄振  
 龍蒼之未成而卒。振彪自執戟從戎，歷官海上，遠離鄉井。每念百年來族無宗祠，無以

昭禋祀。道光十四年，乃以俸祿所入，建祠畝州，落成，而譜牒缺如，心竊痛焉。復寄資，繼兄成之。願乞一言，以爲之序。并錄譜之舊序見示。

凱按序譜始於宋帝昺祥興元年三世孫懇謙、懇允所著。元延祐四年，七公四世孫漢汪字其海者重訂有序。明正德元年，四公十二世孫輝、子亮叔者增補重序。天啓元年，七公十三世孫一元號魁庵與五公十四世孫起舉字鄉鼎者再補，皆有序。我朝康熙二十四年，瑚璋公合海康徐聞之族葺之。同時，相協助者有振天、廷悅二人。乾隆十八年，某某重增，又有序；卽公錄示之序也。迄今亦有年矣。脩之不可不亟。況尊兄已屬藁哉？

余攷寶氏得姓始於夏后氏，帝相失國，其妃有仍氏逃出。自寶生少康，子孫居有仍者，爲寶氏，復爲晉國大夫，居平陽。至漢大盛。其遷閩也，當在晉、唐之末，衣冠氏族，皆徙焉。今寶氏之在祥龍者，世系可攷。舊序云：不紊、不失，不以顯者爲耀，願後人接續不墜，存後人正以存先人也。亦可想見其宗法矣。今公倡建宗祠以祀先，重脩宗譜以合族，而乞言爲序者，豈僅懼世系之不彰哉！亦願其族之人尊祖、敬宗、睦族，俱以先人之心爲心也。夫人克以先人之心爲心，則持躬、理家、處世、接物、服官、行政，當思無忝所自生。詩曰：無念爾祖，聿脩厥德。書曰：紹聞衣德。言是也。然則，由公之用心推之，澤被海寓，而惠及氏族，皆此自求無忝之意爲之也。族之人亦可知所法守矣。凱故不辭而爲之序。

## 海南雜著序

蔡生廷蘭，澎湖土也。道光十二年壬辰春，余以興、泉、永道奉檄賑澎湖，生袖詩來謁，述風災小民饑苦狀。余和之。生請受業，因其名字之曰香祖。授以前人讀書法。澎湖，臺灣府屬大海中之一島，地斥鹵，不宜禾稼，薯芋、雜糧生焉。民習漁，以海爲業。無學校，額設生員四名，隸府學。生以島無藏書可讀，就郡力學，試高等爲廩膳生，鄉試渡海，次廈門，余常課之玉屏書院。

乙未秋，試歸，遭颶風，漂泊不知所之。踰年，丙申夏，歸自越南，具道困苦，且致越南使臣念余意（壬辰夏，越南使臣工部郎中陳文忠、禮部員外郎高有翼、行人陳文恂，送故彰化縣李振青眷屬來廈門，冬歸國，詩以送之）。余慶其再生，資之歸澎湖。是秋，調在臺灣。生以所撰滄溟紀險、炎荒紀程、越南紀略來質。余讀其文而異之。一書大海中風雨晦溟、波濤駭異、生死不可測之情狀。而中懷鎮定，惟老母是念。一述越南恭順，雅重天朝文士，與其士大夫唱和及所歷山川道路之險夷、城郭宮室倉廩府庫市廛之虛實。一載越南故事，略古詳今，纖悉畢具，以驗其風俗。噫！生此遊可謂奇矣！壯矣！



顧念生生長窮島寂寞之鄉，縱能力學，見聞寡渺，天豈以是跌蕩其胸臆、開豁其心思耳目，以益其爲文耶？太史公曰：余嘗西至崆峒，北過涿鹿，東漸於海，南浮江淮矣，故其文淹博踔厲而詭奇，後世莫能及。士君子遊歷所至，何地不當究心。山川人物，有關經濟。凡可以供憑眺、資考證者，皆學也。生旣至絕域矣，其有所記載，固宜。抑越南，南越也；昔陸賈至其地，得多金而返。生失路窮匱，而於辭受間惟謹，視陸賈又何如哉？今以生選拔貢於朝，其以是爲行卷，質之當代鉅公，必有能賞之者。蘇子由曰：於山見嵩華之高、於水見黃河之大，仰觀宮闕，見天下之壯麗。生其遊焉，還視越南蔑如也？則所以益其爲之者，當更無窮也。



## 附錄（一）

### 內自訟齋文集目錄

#### 卷一（襄陽作）

勸襄陽種桑說一

勸襄陽種桑說二

勸襄陽種桑說三

襄陽府圖記（附郡邑沿革表）

穀城水災記

改築校士館碑記

濬復高陽池碑記

習池四賢祠碑記

重脩羊杜祠碑記

重脩穀城縣學碑記

重脩春陵書院碑記

內自訟齋文選

光化新堡鎮義冢碑記

卷二

記邪匪齊二寡婦之亂

書竹山縣范君事

書徐君鎮草禦苗事

書鎮草逸事

游習家池詩序

高陽池落成脩禊詩序

均陽紀遊詩序

上虞金壘范氏重脩族譜序

襄陽必告錄自序

襄陽詩集自序

與張南山書

誥贈振威將軍何公墓表

誥封中憲大夫議叙州吏目劉公阡表

蕭以堂先生傳

陳中書家傳

錢昭眉女史小傳

卷三（黃州作）

蘇文忠公祠像記

重脩韓魏公讀書堂記

西山補遊圖記

赤壁祀東坡先生詩刻跋

雜記

嘯軒禊飲詩序

王香雪詩序

陳泗村詩序

丁見堂詩鈔序

江竹意詩序

鵝山小隱文集序

鵝山小隱詩集序

荊湖知舊詩鈔序

築東詩鈔序

食古硯齋詩集序

陶道人北窗詩存序

宜城李氏譜後序

卷四

疏濬漢水內外河故道議

黃州應疏河道議

愈咫園家傳

廬陵縣丞包君家傳

王孝子父子傳

王母劉太宜人家傳

誥封奉直大夫紫瀾朱君墓志銘

與朱彥甫書

致王菊門訓導書

勘隄紀程

卷五（家居作）

先大夫行述

先太淑人行述

叔父雲川府君墓誌銘

季父浚泉府君墓誌銘

伯兄怡齋府君墓誌銘

季弟安之墓誌銘

國子監生羅翁墓誌銘

孝婦朱孺人家傳

王封翁家傳

倪啞子傳

賈茶翁傳

小隱仙館詩鈔序

佩文詩韻釋要序

草艸園詩序

卷六（閩南作）

武當紀遊二十四圖序

後村周氏淵源錄後序

重脩丹霞書院記

快園記

僑園記

快園額跋

記鍼婦姑事

例封宜人吳母陳宜人壽言

書尙綱堂集後

書清芬遺墨卷子後

廈門志序

金門志序

惠安縣志序

澎湖紀略續編序

澎海紀行詩序

憇亭問俗錄序

自怡悅齋詩序



勞作隱先生遺詩序

虎井再生圖記

百花瓢說

椰瓢說

明監國魯王墓攷

閩俗錄序

吾過錄序

茗柯文後序

抑快軒文集序

怡亭文集序

興安新詠百疊詩鈔序

消寒八詠唱和詩刻序

卷七

陳雪航徵君墓誌銘

呂母黃孺人墓誌銘

郭君墓誌銘

林君墓誌銘

誥授武顯將軍蒲君墓誌銘

華亭許烈婦墓碣銘

亡妹王家婦周孺人墓誌銘

海鹽布衣陳南叔墓誌銘

朱綺嵐先生墓誌銘

高秋水先生傳

李太公家傳

凌君宏度家傳

陳恭甫先生家傳

戶部侍郎王公麓臺傳

王石谷傳

惲南田傳

沈太僕傳

董文恪公傳

奚鐵生傳

李曉桐先生傳

王椒畦先生傳

富春畫山水者記

靜坐圖記

卷八

重脩玉屏書院碑記

義倉埭田碑記

四十九石山房記

聽禽圖記

周忠愍公像贊

花甲圖賦并序

書安儀周事

書李鳳岡先生逸事

答高雨農舍人書

傳問

再覆高雨農書

答劉五山大令書

與莊誠甫書

致高雨農

答陳扶雅

慰朱彥甫

誠七女書

與吳仲倫先生書

答薛生梅脩書

卷九

封禁山考

記臺灣張丙之亂

卷十

書陝甘總督楊侯逸事

書羅提督逸事

書陳大理事

書戚洗馬事

萱闈侍養圖詩序

壽萱圖記

明監國魯王墓碑陰

涪江書院碑記

嘉義王君墓誌銘

誥授朝議大夫華亭許君墓誌銘

朱性伯哀詞

書長豐山居圖後一

書長豐山居圖後二

書長豐山居圖後三

董文敏畫譜記

祥龍寶氏宗譜序

燕游白鹿洞詩序

玉屏書院夜譙記

觀音集序

韓文故序

見堂文鈔序

高子文字說

子糞字說

箴語書次男壞行看子類

答戴醇士書

戴母王安人墓誌銘

亡室羅淑人行略

吳宜人壽序

羅枚傳(子杰)

崔烈女傳

書何君煥奎事

書錢子古坤小債師像後

祭亡室羅淑人文

海南雜著序

## 附錄(二)

### 內自訟齋文集參訂及校刊者姓氏

#### (一)參訂門人

- 林鶚騰 字薦秋，號晴泉，庚子進士，改翰林庶吉士。  
黃元琮 字君琬，號雲圃，戶部浙江司副郎。  
吳廷材 字翹松，中書科中書。  
蔡廷蘭 字香祖，臺灣舉人。  
施龍文 字昭德，臺灣舉人。  
葉化成 字東谷，海澄舉人。  
呂世宜 字西邨，同安舉人。  
黃應清 字冰如，臺灣拔貢。  
莊中正 字誠甫，平和縣監生。  
林樹梅 字瘦雲，同安金門人。  
林焜熿 字遜甫，同安廩生。  
陳夢三 字南金，同安廩生。

林克家 字心言，臺灣廩生。  
王源遠 字深如，嘉義生員。  
吳敦仁 字子安，臺灣生員。  
吳敦德 字汝修，臺灣生員。  
何尙義 字□□，嘉義生員。  
黃春華 字□□，嘉義生員。  
楊廷球 字介眉，龍溪生員。  
張福海 字□□，同安生員。  
呂世脩 字子俊，同安生員。  
林必瑞 字研香，同安縣監生。

(二)校刊姓氏

孫雲鴻 字饒國，水提標後營遊擊，世襲騎都尉。  
吳春祿 字德卿，臺灣人，軍功加鹽運使司運同職銜。  
黃化揚 字宣四，臺灣廩生。  
林徽獻 字灌侯，海澄監生。  
郭懋基 字君選，同安監生。